

#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OLDSTATE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四年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为党渭铭，与党跃平、党怡平为父子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73.78%的股权，身兼了公司核心管理及核心技术的职务，三人通过行使表决权可以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左右公司的重大投资、财务管理以及人事的任免。三人可利用其股权优势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二）公司对少量重点客户存在一定销售依赖的风险

公司对重点客户如箭牌公司、上海胶基和无锡新中润三家公司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箭牌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7 月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4.62%、24.36%、34.13%。上海胶基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7 月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3.35%、21.90%、20.14%。公司通过无锡新中润出口至不凡帝集团的销售额在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7 月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比例分别为 19.83%、26.18%、21.65%。这是公司下游应用领域目前的发展状况和公司实施的大客户服务策略所决定的。公司虽然与箭牌和不凡帝已建立起稳定、持续、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但存在可能因重大客户生产经营出现波动或其他原因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 （三）税收优惠丧失的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6 日取得编号 GR201232000040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12 年 8 月 6 日至 2015 年 8 月 6 日。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九十三条中规定了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 2011 年度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2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但是如果公司未能在历次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重新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未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现有的税收优惠有可能丧失，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现金流产生

不利影响。

#### （四）新收购子公司麻山化工连续亏损的风险

2011年12月13日，公司收购麻山化工100%股权。截至目前，麻山化工尚处于试生产阶段，产量和销售都比较低。麻山化工2012年、2013年1-7月实现营业收入2,080,828.43元，2,454,715.77元，亏损额分别为3,415,141.05元，1,468,045.80元，未来如果麻山化工不能实现盈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稳定、高素质的专业科技人才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激烈的人才竞争也可能使公司面临人力资源成本迅速上升的问题。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科技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潜在的人才流失将使公司在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生产管理等方面受到不利影响。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核心技术团队不稳，从而对公司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六）技术替代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目前为传统的口香糖胶基原料及食品包装类行业。随着市场竞争的深化，将有一些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在上述行业出现，新技术及新工艺的出现有可能意味着市场格局的重新调整。如果公司未紧跟潮流，推出适合行业发展的产品，将会面临被淘汰的可能。

#### （七）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虽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公司计划逐步建立内部审计部门。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持续扩展，人员迅速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是松香和石蜡，原材料在产品制造成本中所占的比例较高，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幅度较大，给公司的利润空间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

#### （九）公司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比 2011 年营业收入下降 31.04%，2013 年 1-7 月、2012 年、2011 年分别实现净利润-1,640,267.41 元、-1,880,091.07 元和 2,771,042.80 元，近一年一期出现亏损，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累计亏损 3,243,356.52 元，未来如果不能实现盈利，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积极扩大业务规模，开拓新客户扩大销售同时加强成本控制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释义.....	3
<b>第一节基本情况 .....</b>	<b>5</b>
一、公司基本情况.....	5
二、股份挂牌情况.....	6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8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5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8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29
<b>第二节公司业务 .....</b>	<b>31</b>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32
二、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33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43
四、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55
五、公司商业模式.....	65
六、行业基本情况.....	66
<b>第三节公司治理 .....</b>	<b>75</b>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二、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79
三、最近两年内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0
四、公司的独立性.....	80
五、同业竞争情况.....	82
六、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情况和制度安排.....	85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85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86
<b>第四节公司财务 .....</b>	<b>88</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88
二、审计意见.....	109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9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09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23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3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28
八、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28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29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45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152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3
十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0
十四、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1
十五、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2
十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3
十七、风险因素·····	163
<b>第五节有关声明</b> .....	<b>168</b>
<b>第六节附件</b> .....	<b>169</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9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69
三、法律意见书·····	169
四、公司章程·····	169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69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信达胶脂	指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推荐主办券商	指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食品级松香树脂	指	以松香为原料，与各类醇（如甘油、季戊四醇）等酯化而生成的树脂。在国家食品添加剂名录GB2760中列为可用于胶姆糖基础原料的合法添加剂。
萜烯树脂	指	用甲苯作溶剂、由原料松节油经催化剂催化所形成的树脂和甲苯混合物，经水解、水洗和后处理的产品树脂，是口香糖的高档胶基材料。
食品级石蜡、涂层蜡	指	将石蜡经过完全加氢再以活性炭等物质进行脱味、脱色、脱嗅，并加温至低于熔点使蜡发汗进行脱油所制成的符合要求产品，主要用于口香糖胶基原料、药用辅料、热封、热熔等包装行业及水果、蔬菜的保鲜。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PA	指	美国食品协会认证
箭牌、箭牌公司	指	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美国箭牌糖果有限公司子公司



不凡帝、不凡帝集团	指	不凡帝范梅勒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新中润	指	无锡新中润国际集团中润有限公司
上海胶基	指	上海胶基食品有限公司
麻山化工	指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无锡信达胶脂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于2011年12月13日被成功并购
大卡	指	热量单位，相当于工程单位千卡/公斤（千卡）
脂松香、聚合松香、氢化松香、松节油	指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中间体，以松香为主要原料
胶姆糖	指	是一种含水不溶性树胶、添加甜味和香味料的耐咀嚼性糖果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uxi XindaGlue&Grease Material Co.,Ltd.

法定代表人：党渭铭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年7月26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2年6月4日

注册资本：40,000,000.00元

住所：无锡市新区华友东路6号

组织机构代码：77050660-6

邮编：214028

电话：0510-80259000

传真：0510-80259300

网址：www.xindachem.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党跃平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14 食品制造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松香树脂、胶粘剂、石蜡；松香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萜烯树脂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经许可后方可经营；涉及专项审批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口香糖基础原料（食品添加剂）和食品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是食品级松香甘油酯、食品包装用石蜡、食品级萜烯树脂。公司产品应用于口香糖胶基行业、饮料行业、以及果品、食品、药品外包装和添加剂行业。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1.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430507

股票简称：信达胶脂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40,000,000 股

挂牌日期：2014 年【】月【】日

### 2.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挂牌日可公开转让的股东及限售股份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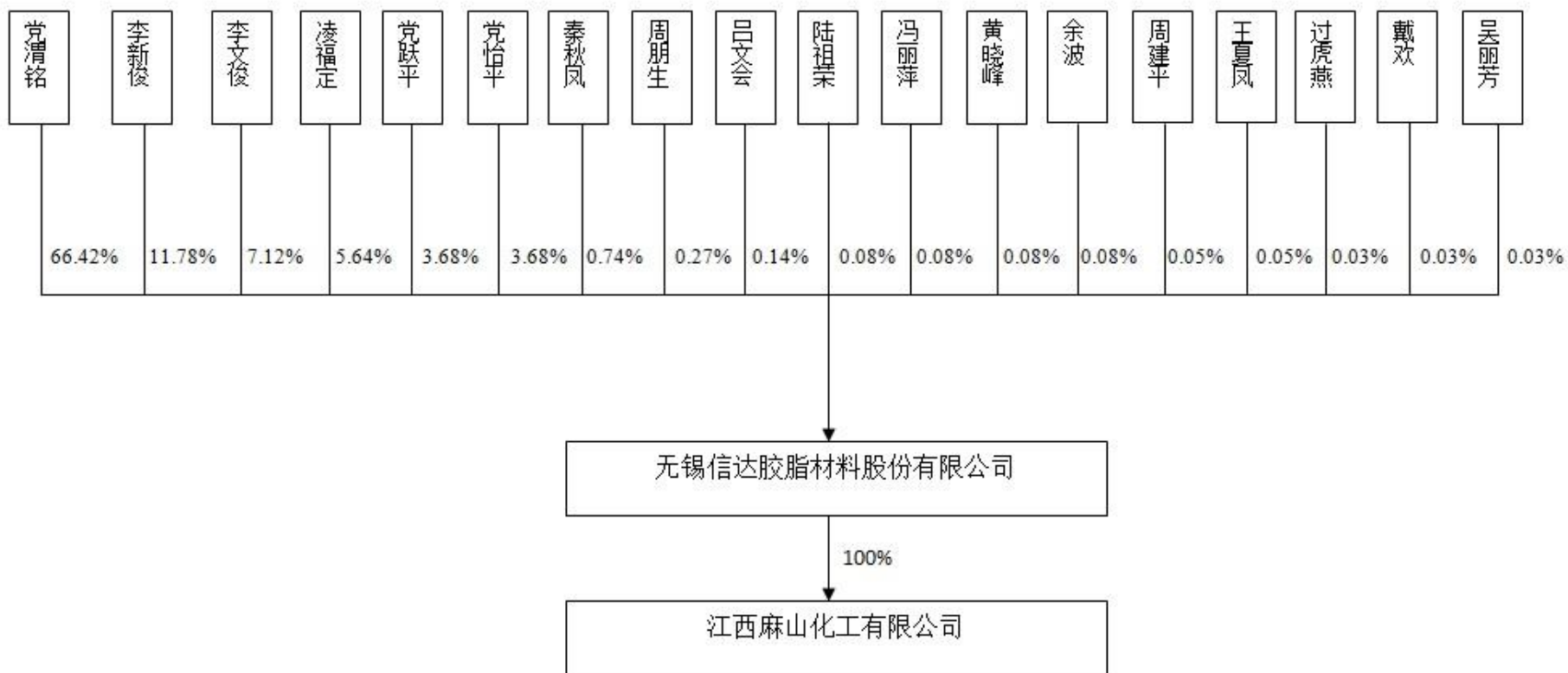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万股）
1	党渭铭	净资产	2,656.97	66.42	1,992.73
2	李新俊	净资产	471.17	11.78	353.38
3	李文俊	净资产	284.66	7.12	213.49
4	凌福定	净资产	225.77	5.64	169.33
5	党跃平	净资产	147.24	3.68	110.43
6	党怡平	净资产	147.24	3.68	110.43
7	秦秋风	净资产	29.57	0.74	22.18
8	周朋生	净资产	10.99	0.27	8.24
9	吕文会	净资产	5.49	0.14	0.00
10	陆祖荣	净资产	3.30	0.08	0.00
11	冯丽萍	净资产	3.30	0.08	0.00
12	黄晓峰	净资产	3.30	0.08	0.00
13	余波	净资产	3.30	0.08	0.00
14	周建平	净资产	2.20	0.05	0.00
15	王夏凤	净资产	2.20	0.05	0.00
16	过虎燕	净资产	1.10	0.03	0.00
17	戴欢	净资产	1.10	0.03	0.00
18	吴丽芳	净资产	1.10	0.03	0.00
<b>合计</b>	--	--	<b>4,000</b>	<b>100.00</b>	<b>2,980.21</b>

### 3.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 1、股权结构图



除麻山化工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形成的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合营企业。

## 2、子公司基本情况

麻山化工成立于2002年5月27日，住所为江西省南昌市进贤县工业开发区，法定代表人为李新俊，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16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食品添加剂（待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后方可生产经营）、萘烯数脂、C5系列数脂、松节油、松香（凭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生产经营），二乙烯三胺五甲叉磷酸五钠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

2011年12月，麻山化工召开股东会将全部股权转让给信达胶脂，整体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信达胶脂的法人独资公司。

## 3、主要股东情况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党渭铭先生

根据公司股权结构，党渭铭持有公司66.42%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党渭铭另持有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50%的股权。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1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南京化工学院（现南京工业大学）。1964年至1965年，在锦西化工公司（现辽宁葫芦岛化工公司）实习；1965年至1984年，就职于成都化工部第八设计院；1984年至1997年，就职于无锡市化工研究设计院；1997年至2004年，就职于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公司任总经理；2005年至2006年，就职于瓦克聚合物（无锡）有限公司任高级顾问。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1999年4月8日设立，住所为无锡市城南路28号，法定代表人为党渭铭，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5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

销售”。该企业于 2010 年停产，并已办理完毕税务注销手续，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除此之外，党渭铭不持有其他公司股份。

## **(2)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 **李新俊先生**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 10 月 26 日生，中专学历，毕业于江西省轻化工业学校。1980 年 10 月至 1983 年 7 月，就读于江西省轻化工业学校化工自动化专业；1983 年 7 月至 1991 年 4 月，就职于江西第二造纸厂任企业管理办公室职员；1991 年 4 月至 1995 年 1 月，就职于江西地质局测绘大队树脂厂任厂长；1995 年 1 月至 2002 年，就职于江西进贤开发区树脂厂任厂长；2002 年至今任麻山化工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李新俊另持有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18.75% 股权、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 31.25% 股权、进贤南运清洗服务有限公司 31.25% 股权、南昌巴马科技有限公司 50% 股权，除此之外，李新俊不持有其他公司股份。

### **李文俊先生**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 年 2 月 19 日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学校法律专业。1972 年至 1979 年，就职于江西省进贤康乐水产场任职员；1979 年至 1982 年，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进贤支行任职员；1982 年至 1984 年，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进贤支行任职员；1984 年至 1986 年，就职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进贤县支公司任经理；1997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进贤支公司任经理；2005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中国人保财险江西省分公司营业部任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文俊另持有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22.50% 股权、进贤南运清洗服务有限公司 37.5% 股权，除此之外，李文俊不持有其他公司股份。

### **凌福定先生**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9 年 6 月 13 日出生。1965 年至 1966 年，就职于江西省地质局；1966 年 1 月始，就职于江西省地质 902 大队金

工车间；1979年7月，就职于江西省测绘大队修配车间任车工；1992年9月至1995年3月，就职于江西地质局测绘大队树脂厂；1995年3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麻山化工；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凌福定持有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18.75%的股权、进贤南运清洗服务有限公司 31.25%股权，除此之外，凌福定不持有其他公司股份。

### **(3)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党渭铭与党跃平、党怡平系父子关系；李新俊与李文俊系兄弟关系；凌福定系李文俊胞妹的配偶。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4) 股份是否存在冻结、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等限制情况。最近两年内，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 **4、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 有限公司成立**

2005年1月20日，佳祺实业有限公司与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05）57897号、发证序号为3200056875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5年2月1日，佳祺实业有限公司与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签订《出资协议书》，约定由香港佳祺实业有限公司出资306万美元，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出资204万美元设立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

2005年3月8日，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章程的批复》（锡高管发【2005】90号）同意佳祺实业有限公司与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在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合资创办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为1,275万美元，注册资本510万美元，出资期限为：注册资本由佳祺实业有限公司与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90天内缴付15%，余额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3年内缴清。



2005年7月26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外资22)外投开业(2005)第07220000号《外商投资企业开业核准通知书》核准了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开业,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为企合苏锡总字第007636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设立时法定代表人为党渭铭,注册资本510万美元(实收资本0万美元),企业类型为合资经营(港资),经营期限自2005年7月26日至2055年7月25日,住所地为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一路9号C-4地块,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松香树脂、胶黏剂、石蜡;松香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上述不含危险品,凡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 (2) 有限公司第一期出资

2005年9月12日,无锡公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公众验(2005)第17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9月9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佳祺实业有限公司第一期出资46万美元,收到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第一期出资34.220767万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实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出资比例(%)
1	佳祺实业有限公司注1	货币	3,060,000.00	460,000.00	9.02
2	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注2	货币	2,040,000.00	342,207.67	6.71
合计	--	--	<b>5,100,000.00</b>	<b>802,207.67</b>	<b>15.73</b>

注1:佳祺实业有限公司由吴凡(系党渭铭妻子)于2004年6月4日,在香港出资306万美元设立,已于2010年10月注销。

注2: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于1999年4月8日设立,住所为无锡市城南路28号,法定代表人为党渭铭,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5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该企业2010年已停产,已办理税务注销手续,正在办理工商注销。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党渭铭	货币	375.00	50
2	党跃平	货币	187.50	25
3	党怡平	货币	187.50	25
合计	--	--	750.00	100

### (3) 有限公司第二期出资

2006年2月17日，无锡公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公众验(2006)第009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6年2月17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佳祺实业有限公司第二期出资9.5万美元，收到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第二期出资49.632462万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出资比例(%)
1	佳祺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3,060,000.00	555,000.00	10.88
2	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货币	2,040,000.00	838,532.29	16.44
合计	--	--	<b>5,100,000.00</b>	<b>1,393,532.29</b>	<b>27.32</b>

#### (4) 有限公司第三次出资

2007年8月1日，无锡公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公众验(2007)第09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6年12月25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佳祺实业有限公司第三期出资20.078995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07年10月15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以(02130022-2)外商投资公司变更登记(2007)第10150002号《外商投资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出资比例(%)
1	佳祺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3,060,000.00	755,789.95	14.82
2	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货币	2,040,000.00	838,532.29	16.44
合计	--	--	<b>5,100,000.00</b>	1,594,322.24	<b>31.26</b>

#### (5) 有限公司第四次出资

2007年9月25日，无锡梁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梁会师外验(2007)第109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9月20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佳祺实业有限公司第四期出资3.184681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07年10月15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美元)	认缴出资(美元)	出资比例
1	佳祺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3,060,000.00	787,636.76	15.44
2	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货币	2,040,000.00	838,532.29	16.44
合计	--	--	<b>5,100,000.00</b>	<b>1,626,169.05</b>	<b>31.89</b>

## (6)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8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原股东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所持公司40%股权以204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原股东佳祺实业有限公司所持公司35%的股权以178.5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不再对股权变更前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审计，股权变更前的全部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包括所有者债权、债务）按变更审验时的账面数由新一届股东按新的股权比例继承。

2007年8月29日，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佳祺实业有限公司分别与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签订了相应《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9月26日，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及修改章程的批复》（锡高管发【2007】367号）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

2007年9月29日，公司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05）57897号、发证序号为3200097231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了上述股权转让。

2007年10月23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以（02130022-2）外商投资公司变更登记（2007）第10230002号《外商投资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出资比例（%）
1	佳祺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1,275,000.00	787,636.76	15.44
2	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注3	货币	3,825,000.00	838,532.29	16.44
合计	--	--	<b>5,100,000.00</b>	<b>1,626,169.05</b>	<b>31.89</b>

注3：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于2007年6月12日出资设立，投资人为陈娟（陈娟系党渭铭儿媳），企业类型为个人独资企业，住所地为无锡市新区华友东路6号，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松香树脂、石蜡的销售”，于2011年1月注销。

## (7) 有限公司第五期出资

2007年12月3日，无锡梁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梁会师外验

字(2007)第 112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7 年 11 月 22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第五期出资 132.253623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08 年 1 月 14 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以（02130022-2）外商投资公司变更登记（2008）第 01140002 号《外商投资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出资比例(%)
1	佳祺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1,275,000.00	787,636.76	15.44
2	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	货币	3,825,000.00	2,161,068.52	42.37
合计	--	--	<b>5,100,000.00</b>	<b>2,948,705.28</b>	<b>57.82</b>

#### （8）有限公司第六次出资

2008 年 3 月 10 日，无锡梁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梁会师外验字(2008)第 1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3 月 4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第六期出资 166.393148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出资比例(%)
1	佳祺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1,275,000.00	787,636.76	15.44
2	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	货币	3,825,000.00	3,825,000.00	75.00
合计	--	--	<b>5,100,000.00</b>	<b>4,612,636.76</b>	<b>90.44</b>

#### （9）有限公司第七次出资

2008 年 4 月 24 日，无锡大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大明会验(2008)第 13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4 月 11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佳祺实业有限公司第七期出资款 48.736324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2008 年 5 月 27 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出资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出资比例(%)
1	佳祺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	1,275,000.00	1,275,000.00	25.00
2	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	货币	3,825,000.00	3,825,000.00	75.00
合计	--	--	<b>5,100,000.00</b>	<b>5,100,000.00</b>	<b>100.00</b>

## (10)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及公司类型变更

2010年1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外方股东佳祺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的25%的股权127.5万美元，将其中9%的股权45.9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50.94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新股东党渭铭；将其中8%的股权40.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11.95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新股东党跃平；将其中8%的股权40.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11.95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新股东党怡平。并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党渭铭、党跃平、党怡平分别与佳祺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应《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皆约定协议自政府审批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

2010年5月14日，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锡高管项发【2010】95号）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及有限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党渭铭、党跃平、党怡平与佳祺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交割确认书》，确认相应《股权转让协议》下股权交割已于2010年5月14日完成。确认自2010年5月14日起，佳祺实业有限公司与党渭铭、党跃平、党怡平股东身份置换。

2010年5月15日，佳祺实业有限公司与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签订《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终止合资协议》，双方一致同意自2010年5月14日起终止合资公司合同、章程；并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5月，无锡大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锡大明会验(2010)第33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5月15日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819.99万元。

2010年9月8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上述变更登记事项。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819.99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期限自2005年7月26日至\*\*\*\*\*。

本次股权转让及公司类型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	货币	2,845.15	2,845.15	74.48
2	党渭铭	货币	350.94	350.94	9.18
3	党跃平	货币	311.95	311.95	8.17
4	党怡平	货币	311.95	311.95	8.17
合计	--	--	<b>3,819.99</b>	<b>3,819.99</b>	<b>100.00</b>

公司在外资企业期间未曾享受到税收优惠政策，不存在补缴或可能补缴税款的情况。

### (11)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及减资

2010年7月，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之后，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因其经营原因撤回出资，退出股东会。

2010年8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 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将其所持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党渭铭 18.88%，转让给党跃平 12.88%，党怡平 12.88%的股权；2) 将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减少 1,139.99 万元，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 2,680 万元，其中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减资 1,139.99 万。

2010年8月2日，党渭铭、党跃平、党怡平与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分别签订了相应《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8月8日，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在新华日报上公布其减资公告。

2010年8月30日，无锡大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锡大明会验(2010)第37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8月30日止，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已减少注册资本 1,139.99 万，其中减少无锡市铭章贸易商行出资 1,139.99 万。

2010年9月29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党渭铭	货币	1,072.00	1,072.00	40.00
2	党跃平	货币	804.00	804.00	30.00

3	党怡平	货币	804.00	804.00	30.00
合计	--	--	<b>2,680.00</b>	<b>2,680.00</b>	<b>100.00</b>

### (12)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9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党跃平将其持有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25%股权以6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原股东党渭铭，股东党怡平将其持有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25%股权以6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原股东党渭铭。

2011年10月14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以(02130203-1)公司变更(2011)第10140012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党渭铭	货币	2,412.00	2,412.00	90.00
2	党跃平	货币	134.00	134.00	5.00
3	党怡平	货币	134.00	134.00	5.00
合计	--	--	<b>2,680.00</b>	<b>2,680.00</b>	<b>100.00</b>

### (13)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年11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680万元增加到2,747万元，本次新增股东以1:1.35的比例投资入股增加的注册资本67万元分别由自然人邱婕、秦秋凤、周朋生、吕文会、陈伟鸣、杨之江、陆祖荣、冯丽萍、黄晓峰、余波、周建平、许晓红、于建江、王夏凤、过虎燕、戴欢和陈建民出资。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具体出资金额为：邱婕出资14.85万，其中11万计入注册资本，3.85万计入资本公积；秦秋凤出资13.5万，其中10万计入注册资本，3.5万计入资本公积；周朋生出资13.5万，其中10万计入注册资本，3.5万计入资本公积；吕文会出资6.75万，其中5万计入注册资本，1.75万计入资本公积；陈伟鸣出资6.75万，其中5万计入注册资本，1.75万计入资本公积；杨之江出资4.05万，其中3万计入注册资本，1.05万计入资本公积；陆祖荣出资4.05万，其中3万计入注册资本，1.05万计入资本公积；冯丽萍出资4.05万，其中3万计入注册资本，1.05万计入资本公积；黄晓

峰出资 4.05 万，其中 3 万计入注册资本，1.05 万计入资本公积；余波出资 4.05 万，其中 3 万计入注册资本，1.05 万计入资本公积；周建平出资 2.70 万，其中 2 万计入注册资本，0.70 万计入资本公积；许晓红出资 2.70 万，其中 2 万计入注册资本，0.70 万计入资本公积；于建江出资 2.70 万，其中 2 万计入注册资本，0.70 万计入资本公积；王夏凤出资 2.70 万，其中 2 万计入注册资本，0.70 万计入资本公积；过虎燕出资 1.35 万，其中 1 万计入注册资本，0.35 万计入资本公积；戴欢出资 1.35 万，其中 1 万计入注册资本，0.35 万计入资本公积；陈建民出资 1.35 万，其中 1 万计入注册资本，0.35 万计入资本公积。

2011 年 11 月 18 日，有限公司新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了 2011 年 11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

2011 年 11 月 17 日，无锡正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正禾验字(2011)第 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1 年 11 月 17 日止，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已收到自然人邱婕、秦秋凤、周朋生、吕文会、陈伟鸣、杨之江、陆祖荣、冯丽萍、黄晓峰、余波、周建平、许晓红、于建江、王夏凤、过虎燕、戴欢和陈建民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67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1 年 11 月 25 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以（02130203—1）公司变更（2011）第 11250024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党渭铭	货币	2,412.00	2,412.00	87.81
2	党跃平	货币	134.00	134.00	4.88
3	党怡平	货币	134.00	134.00	4.88
4	邱婕	货币	11.00	11.00	0.40
5	秦秋凤	货币	10.00	10.00	0.36
6	周朋生	货币	10.00	10.00	0.36
7	吕文会	货币	5.00	5.00	0.18
8	陈伟鸣	货币	5.00	5.00	0.18
9	杨之江	货币	3.00	3.00	0.11
10	陆祖荣	货币	3.00	3.00	0.11
11	冯丽萍	货币	3.00	3.00	0.11
12	黄晓峰	货币	3.00	3.00	0.11
13	余波	货币	3.00	3.00	0.11



14	周建平	货币	2.00	2.00	0.07
15	许晓红	货币	2.00	2.00	0.07
16	于建江	货币	2.00	2.00	0.07
17	王夏凤	货币	2.00	2.00	0.07
18	过虎燕	货币	1.00	1.00	0.04
19	戴欢	货币	1.00	1.00	0.04
20	陈建民	货币	1.00	1.00	0.04
合计	--	--	<b>2,747.00</b>	<b>2,747.00</b>	<b>100.00</b>

#### (14)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年12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747万元增加到3,640.3333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893.3333万元分别由自然人李文俊、李新俊和凌福定认缴。

2011年12月16日，无锡正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正禾验字(2011)第01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12月13日止，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已收到自然人李文俊、李新俊和凌福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893.3333万元，各股东以股权方式出资。

具体出资额及出资方详见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新俊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的股权	428.8000	428.8000	48
2	李文俊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的股权	259.0666	259.0666	29
3	凌福定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的股权	205.4667	205.4667	23
合计	--	--	<b>893.3333</b>	<b>893.3333</b>	<b>100</b>

2011年12月9日，无锡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信评报字[2011]第68号”《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11月30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12,555,769.67元。

2011年12月22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以（02130203—1）公司变更（2011）第12220009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本次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党渭铭	货币	2,412.00	2,412.00	66.29
2	李新俊	股权	428.80	428.80	9.20
3	李文俊	股权	259.0666	259.0666	7.67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4	凌福定	股权	205.4667	205.4667	7.67
5	党跃平	货币	134.00	134.00	3.68
6	党怡平	货币	134.00	134.00	3.68
7	邱婕	货币	11.00	11.00	0.30
8	秦秋凤	货币	10.00	10.00	0.27
9	周朋生	货币	10.00	10.00	0.27
10	吕文会	货币	5.00	5.00	0.14
11	陈伟鸣	货币	5.00	5.00	0.14
12	杨之江	货币	3.00	3.00	0.08
13	陆祖荣	货币	3.00	3.00	0.08
14	冯丽萍	货币	3.00	3.00	0.08
14	黄晓峰	货币	3.00	3.00	0.08
16	余波	货币	3.00	3.00	0.08
17	周建平	货币	2.00	2.00	0.05
18	许晓红	货币	2.00	2.00	0.05
19	于建江	货币	2.00	2.00	0.05
20	王夏凤	货币	2.00	2.00	0.05
21	过虎燕	货币	1.00	1.00	0.03
22	戴欢	货币	1.00	1.00	0.03
23	陈建民	货币	1.00	1.00	0.03
合计	--	--	<b>3,640.3333</b>	<b>3,640.3333</b>	<b>100.00</b>

#### (15) 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凌福定将其持有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股权73.69999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3%)以73.6999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原股东李新俊,股东李文俊将其持有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股权75.93334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8%)以75.9333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原股东李新俊。

2011年12月26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以(02130029-1)公司变更(2011)第12260026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党渭铭	货币	2,412.00	2,412.00	66.29
2	李新俊	股权	428.80	428.80	11.78
3	李文俊	股权	259.0666	259.0666	7.12
4	凌福定	股权	205.4667	205.4667	5.64
5	党跃平	货币	134.00	134.00	3.68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6	党怡平	货币	134.00	134.00	3.68
7	邱婕	货币	11.00	11.00	0.30
8	秦秋凤	货币	10.00	10.00	0.27
9	周朋生	货币	10.00	10.00	0.27
10	吕文会	货币	5.00	5.00	0.14
11	陈伟鸣	货币	5.00	5.00	0.14
12	杨之江	货币	3.00	3.00	0.08
13	陆祖荣	货币	3.00	3.00	0.08
14	冯丽萍	货币	3.00	3.00	0.08
15	黄晓峰	货币	3.00	3.00	0.08
16	余波	货币	3.00	3.00	0.08
17	周建平	货币	2.00	2.00	0.05
18	许晓红	货币	2.00	2.00	0.05
19	于建江	货币	2.00	2.00	0.05
20	王夏凤	货币	2.00	2.00	0.05
21	过虎燕	货币	1.00	1.00	0.03
22	戴欢	货币	1.00	1.00	0.03
23	陈建民	货币	1.00	1.00	0.03
合计	--	--	<b>3,640.3333</b>	<b>3,640.3333</b>	<b>100.00</b>

#### (16) 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许晓红将其持有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股权1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0.0274%）以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党渭铭；股东许晓红将其持有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股权1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0.0274%）以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丽芳。

2012年5月9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党渭铭	货币	2,413.00	2,413.00	66.31
2	李新俊	股权	428.8	428.8	11.78
3	李文俊	股权	259.0666	259.0666	7.12
4	凌福定	股权	205.4667	205.4667	5.64
5	党跃平	货币	134.00	134.00	3.68
6	党怡平	货币	134.00	134.00	3.68
7	邱婕	货币	11.00	11.00	0.30
8	秦秋凤	货币	10.00	10.00	0.27
9	周朋生	货币	10.00	10.00	0.27
10	吕文会	货币	5.00	5.00	0.14
11	陈伟鸣	货币	5.00	5.00	0.14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2	杨之江	货币	3.00	3.00	0.08
13	陆祖荣	货币	3.00	3.00	0.08
14	冯丽萍	货币	3.00	3.00	0.08
15	黄晓峰	货币	3.00	3.00	0.08
16	余波	货币	3.00	3.00	0.08
17	周建平	货币	2.00	2.00	0.05
18	于建江	货币	2.00	2.00	0.05
19	王夏凤	货币	2.00	2.00	0.05
20	吴丽芳	货币	1.00	1.00	0.03
21	过虎燕	货币	1.00	1.00	0.03
22	戴欢	货币	1.00	1.00	0.03
23	陈建民	货币	1.00	1.00	0.03
合计	--	--	<b>3,640.3333</b>	<b>3,640.3333</b>	<b>100.00</b>

### (17)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拟进行股份制改制,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审计和评估。

2012年5月13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华审字[2012]3750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1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40,736,523.10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5月16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2]第276”《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5,047.96万元。

2012年5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40,736,523.10元按1.0184: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4,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736,523.10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由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2年5月25日,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以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40,736,523.10元按1.0184:1的比例折合

成股份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 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736,523.10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改制基准日的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进行验证。

2012 年 5 月 25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华验字【2012】166 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出资均已到账。

2012 年 6 月 4 日，无锡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股份公司设立时，发起人的姓名、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党渭铭	净资产	2651.37	66.31
2	李新俊	净资产	471.17	11.78
3	李文俊	净资产	284.66	7.12
4	凌福定	净资产	225.77	5.64
5	党跃平	净资产	147.24	3.68
6	党怡平	净资产	147.24	3.68
7	邱婕	净资产	12.09	0.30
8	秦秋凤	净资产	10.99	0.27
9	周朋生	净资产	10.99	0.27
10	吕文会	净资产	5.49	0.14
11	陈伟鸣	净资产	5.49	0.14
12	杨之江	净资产	3.30	0.08
13	陆祖荣	净资产	3.30	0.08
14	冯丽萍	净资产	3.30	0.08
15	黄晓峰	净资产	3.30	0.08
16	余波	净资产	3.30	0.08
17	周建平	净资产	2.20	0.05
18	于建江	净资产	2.20	0.05
19	王夏凤	净资产	2.20	0.05
20	过虎燕	净资产	1.10	0.03
21	戴欢	净资产	1.10	0.03
22	陈建民	净资产	1.10	0.03
23	吴丽芳	净资产	1.10	0.03
合计	--	--	<b>4,000</b>	<b>100</b>

#### （18）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7 月 9 号，邱婕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2.09 万股转让给秦秋凤；7 月 10 号，陈伟鸣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49 万股转让给秦秋凤；7 月 10 号，于建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2 万股转让给党渭铭；7 月 3 号，陈建民将其持有的公司

股份 1.1 万股转让给党渭铭；7 月 3 号，杨之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3 万股转让。7 月 10 日，党渭铭党渭铭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 万股转让给秦秋凤。双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党渭铭	净资产	2656.97	66.42
2	李新俊	净资产	471.17	11.78
3	李文俊	净资产	284.66	7.12
4	凌福定	净资产	225.77	5.64
5	党跃平	净资产	147.24	3.68
6	党怡平	净资产	147.24	3.68
7	秦秋凤	净资产	29.57	0.74
8	周朋生	净资产	10.99	0.27
9	吕文会	净资产	5.49	0.14
10	陆祖荣	净资产	3.30	0.08
11	冯丽萍	净资产	3.30	0.08
12	黄晓峰	净资产	3.30	0.08
13	余波	净资产	3.30	0.08
14	周建平	净资产	2.20	0.05
15	王夏凤	净资产	2.20	0.05
16	过虎燕	净资产	1.10	0.03
17	戴欢	净资产	1.10	0.03
18	吴丽芳	净资产	1.10	0.03
合计	--	--	<b>4,000</b>	<b>100</b>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1、董事基本情况

###### （1）党渭铭先生

董事长，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2 年 5 月 25 日。其他详见上文“一、（三）

3、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党跃平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2 年 5 月 25 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3 月生，大专学历，毕业南京大学。1987 年 12 月至 1995 年 7 月，就职于交通银行无锡支行任职员；1995 年 12 月至 1998 年，7 月就职于北京澳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1998 年 7 月至 2004 年，12 月就职于无锡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5 年至今在公司任总经理、兼任董事

会秘书及销售负责人。

党跃平持有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停产并办理了税务注销,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除此之外,不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 **(3) 党怡平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2 年 5 月 25 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5 月出生,大专学历,毕业于东南大学无锡分校。1998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无锡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瓦克聚合体系列(无锡)有限公司任生产经理;2005 年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党怡平持有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停产并办理了税务注销,正在办理工商注销,),除此之外,不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除此之外,党怡平不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 **(4) 李新俊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2 年 5 月 25 日。其他详见上文“一、(三) 2、主要股东情况”之“(2) 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情况”。

### **(5) 李文俊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2 年 5 月 25 日。其他详见上文“一、(三) 3、主要股东情况”之“(2) 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情况”。

### **(6) 秦秋凤女士**

秦秋凤女士,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 年 04 月 14 日出生,中专学历,毕业于江苏省党校干部函授学院;1971 年至 1978 年,在就职于无锡市电影胶片厂任档案管理员;1978 年至 1985 年,就职于无锡市化工设计室任档案管理员;1985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无锡市化工研究设计院任设计、行政管理员;2000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无锡市蠡园经济开发区任职行政经理;2006 年至 2012 年 5 月 25 日,在公

司担任行政人事部副经理；2012年5月25日至2013年5月31日，在公司任监事；2013年6月1日至今在公司任董事。

除此之外，秦秋凤不持有其他公司股份。

#### **(7) 王晓宏女士**

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2年5月25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4月14日出生，大学专科学历，毕业于江南大学。1992年7月至1995年10月，就职于无锡市郊区机电设备公司任主办会计；1995年10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无锡南信审计事务所任项目经理；1999年12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无锡中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所长助理；2008年8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江苏无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所长；2009年9月至今，就职于无锡太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所长；201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晓宏不持有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股份。

## **2、监事基本情况**

### **(1) 凌福定先生**

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2年5月25日。其他详见上文“一、(三) 2、主要股东情况”之“(2)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情况”。

### **(2) 成冰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2年5月25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2月24日出生，大学专科学历，毕业于无锡市广播电视大学财务会计专业。1997年8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吉欣五金(无锡)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助理；2003年6月至2008年11月，就职于顺光风机(无锡)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8年12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日驰精密(无锡)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2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财务主管。

成冰不持有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股份。

### **(3) 周朋生先生**

监事，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3年6月8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



永久居留权，1985年01月21日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湖南工业大学，2005年9月至2008年1月，就职于江阴宝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销售代表；2008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销售经理。

除此之外，周朋生不持有其他公司股份。

###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1) 党跃平先生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销售负责人，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2年5月25日，详见上文“一、(四)1、董事基本情况”。

#### (2) 党怡平先生

副总经理，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2年5月25日，详见上文“一、(四)1、董事基本情况”。

#### (3) 李新俊先生

总经理，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2年5月25日，详见上文“一、(三)2、主要股东情况”之“(2)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情况”。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3]005569”《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依据有关数据计算得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8,761,772.59	56,514,601.39	65,895,697.31
股东权益合计	37,646,671.59	39,286,939.00	41,453,434.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7,646,671.59	39,286,939.00	41,453,434.69
每股净资产（元/股）	0.94	0.98	1.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94	0.98	1.14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33.89	28.16	33.53
流动比率（倍）	1.20	1.34	1.33

速动比率（倍）	0.80	0.63	0.89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31,926,239.32	55,573,407.80	80,586,296.32
净利润	-1,640,267.41	-1,880,091.07	2,771,042.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0,267.41	-1,880,091.07	2,771,04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12,340.95	-2,823,830.67	1,813,315.01
毛利率（%）	13.81	14.47	14.61
净资产收益率（%）	-4.26	-4.64	1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45	-6.97	6.5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7	6.12	9.42
存货周转率（次）	2.65	4.09	7.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9,626.47	3,395,146.75	-1,245,576.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08	-0.04

- 注：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公式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公式计算；  
3、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公式计算；  
4、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公式计算；  
5、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公式计算；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公式计算；  
7、存货周转率按照“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公式计算；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公式计算；  
9、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末负债/当期末资产”公式计算；  
10、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公式计算；  
11、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公式计算。

2013年7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98元、0.94元，主要原因是：2012年5月25日召开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以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1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40,736,523.10元按1.0184: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4,000万股，而近一年一期公司累计亏损3,243,356.52元（亏损原因分析详见“第四节、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由此导致每股净资产低于1元。

##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 1、主办券商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涛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四楼

项目负责人：陈鑫鑫

项目小组成员：陈鑫鑫、张燕、颜燎原、李娜

电话：0755-83025500

传真：0755-83025657

## **2、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宝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严少芳

经办律师：严少芳

经办律师：王帆、刘新颖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 号海淀科技大厦（海淀资本中心）  
301 室

电话：010-68948828

传真：010-68948859

## **3、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施丹丹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海霞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 **4、资产评估机构**

1) 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琦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何燕平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何娟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39 室

电话：86 (10) 88000066

传真：86 (10) 88000006

2) 名称：无锡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亚庆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唐治雄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许志明

地址：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务业公寓 1 号 1462

电话：86 (0510) 82821911

传真：86 (0510) 82821211

#### **5、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 25938000

传真：(0755) 25988122

## **第二节公司业务**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原无锡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与香港佳

祺实业有限公司合资组建。公司以食品级添加剂和食品材料为主导产品，目前有两大系列即食用级松香深加工产品和食用级蜡及其延伸产品，共有近十个品种，年总产能近 30000 吨。公司经过政府部门严格审批，取得了食品级石蜡、食品级松香甘油酯的国家许可证办公室颁发的工业生产许可证。其他不需申领生产许可证的食品级产品均取得了江苏省卫生厅颁发的卫生许可证。此外，企业接受了国外权威机构的第三方的安全认证。通过了 HACCP 认证、国际犹太认证、申办了省出入境检疫局的卫生登记证书、通过 ISO9000 质量体系论证等多项食品生产安全和质量认证。目前公司最主要客户为箭牌公司、上海胶基及其意大利母公司（不凡帝集团）。其中箭牌公司的松香树脂类产品中公司占有 40% 的市场份额，在上海胶基及其意大利母公司的松香树脂类产品中公司占有 50% 的供货量。

##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口香糖基础原料（食品添加剂）和食品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食品级松香酯系列产品、食品级石蜡和食品包装石蜡、食品级萜烯树脂。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口香糖胶基、饮料行业以及果品、药用辅料和添加剂行业。

### 2、主要产品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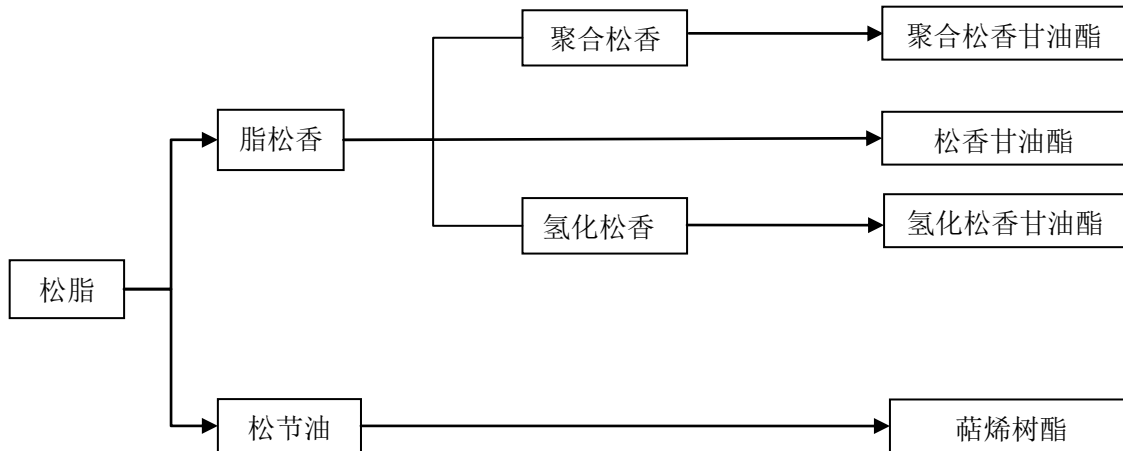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1）食品级松香甘油酯及其衍生物树脂；（2）食品级萜烯树脂；（3）食品级石蜡、食品级涂层蜡。

（1）食品级松香甘油酯是指以松香为原料，与各类醇（如甘油、季戊四醇）等酯化而生成的树脂。在国家食品添加剂名录 GB2760 中被列为可用于胶姆糖基础原料的合法添加剂。目前其最主要的用途是作为口香糖、泡泡糖胶基及巧克力的基础原料。公司该类产品的客户主要包括玛氏箭牌口香糖集团、不凡帝糖业集团及其全球连锁工厂。

（2）萜烯树脂是用甲苯作溶剂，由原料松节油经催化剂催化，形成树脂和甲苯混合物，经水解、水洗和后处理的产品树脂，是口香糖的高档胶基材料，因其稳定性好，咀嚼口感好等优点，正逐渐形成取代传统松香树脂的趋势。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并购麻山化工为全资子公司，收购后该基地主要开展食品级

萜烯树脂的生产。

口香糖胶基类产品示意图：



注：其中中间产品脂松香、聚合松香、氢化松香、松节油，根据市场需求也可以作为产品出售。

(3) 食品级石蜡、涂层蜡是将石蜡经过完全加氢再以活性炭等物质进行脱味、脱色、脱嗅，并加温至低于熔点使蜡发汗进行脱油，制成符合美国联邦法规第 21 章的 172 部分关于直接食品添加剂的使用规定（FDA21 CFR 172.886）要求的产品。用于口香糖胶基原料、药用辅料、热封、热熔等包装行业及水果、蔬菜的保鲜。主要用于提供箭牌、不凡帝、徐福记等公司所需的口香糖胶基和包封材料。

## 二、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 1、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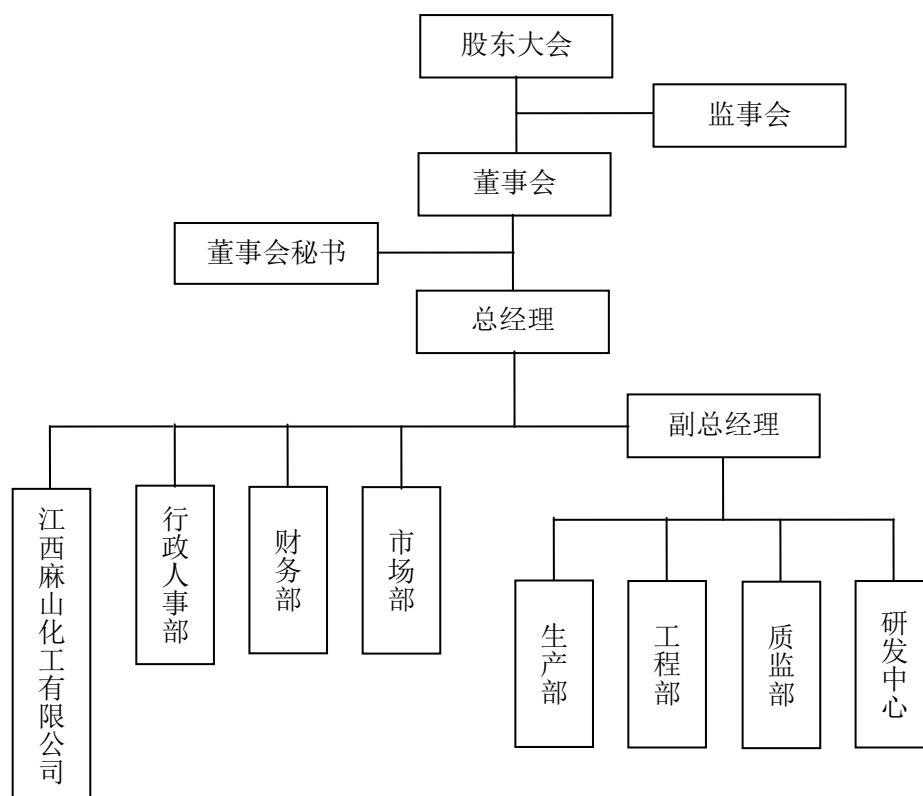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设行政人事部、财务部、市场部、生产部、工程部、质监部、研发中心，保障公司业务经营的有序开展。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能具体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	行政人事部	负责公司的文件、资料、信函等的收发和控制管理，负责公司内管理文件（除生产、技术、质量相关）的起草；负责档案资料的管理；负责公司外部事务的联系和办理，包括外来人员的接待安排；负责分工的法律法规、厂纪厂规及思想品德教育；按照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员工培训考核；负责公司的治安消防、环境卫生、后勤保障、厂房设施的维护等，协助总经理做好安全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负责公司人事、劳资管理工作等。

2	财务部	负责进行会计核算，负责资金收支的审核、报销、记账、编制报表等日常财务工作；制作财务预算、计划并定期分析执行情况；办理现金收付和银行结算业务；编制和保管会计记账凭证，登记现金和银行存款日记账，保管各项财务档案等。
3	市场部	负责产品销售，组织合同评审工作；组织市场调查与顾客沟通；负责用户服务工作，收集顾客信息，进行顾客满意度调查、为改进食品质量/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卫生/环境管理体系提供依据；负责对供方的评定和采购过程的控制，协助质监部做好采购的验证；负责仓库的管理，确保食品安全存放；负责公司环境因素的识别、更新等。
4	生产部	负责组织编制、实施与食品质量/安全/卫生方针和目标相一致的本部门食品质量/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卫生管理体系文件、产品技术和工艺文件；按生产计划组织生产；负责落实生产流程，保证产品合格率；监督检查工艺操作规程的执行情况；负责生产人员的上岗培训、安全培训、质量卫生培训、关键控制点监控培训等培训管理工作；协助总经理做好安全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
5	工程部	根据公司总部决定实施全厂或车间的技术改造项目，组织生产维修的施工；对所有项目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督管理；配合生产部要求确保全厂水、电气、热油供应；负责全公司机械、设备、仪表、计量、土建、装潢等的日常管理，登记造册，编制年度维修计划等。
6	质监部	协助总经理建立、实施和监督食品质量/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卫生管理体系，负责编制部分食品质量/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卫生管理体系文件，制定卫生管理制度，监督各部门的卫生执行情况；负责制定产品质量安全标准、验收规范，提出对资源的需求；负责采购、生产、销售全过程的食品安全和产品的监督和测评工作；负责卫生控制效果的验证等。
7	研发中心	负责新品、项目产品设计、检测、分析、技术指导、技术人员培训、对外联络、项目调研、新技术信息管理、技术档案保管以及设备、仪器的选型、设计、安装、调试、维修、保养等。

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 2、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为食品级松香树脂、萜烯树脂以及食品级石蜡、食品级涂层蜡（又称热熔胶），主要应用于口香糖、泡泡糖胶基生产的基础原料，在国家食品添加剂名录 GB2760 中被列为可用于胶姆糖基础原料的合法添加剂。公司所有产品均自主研发、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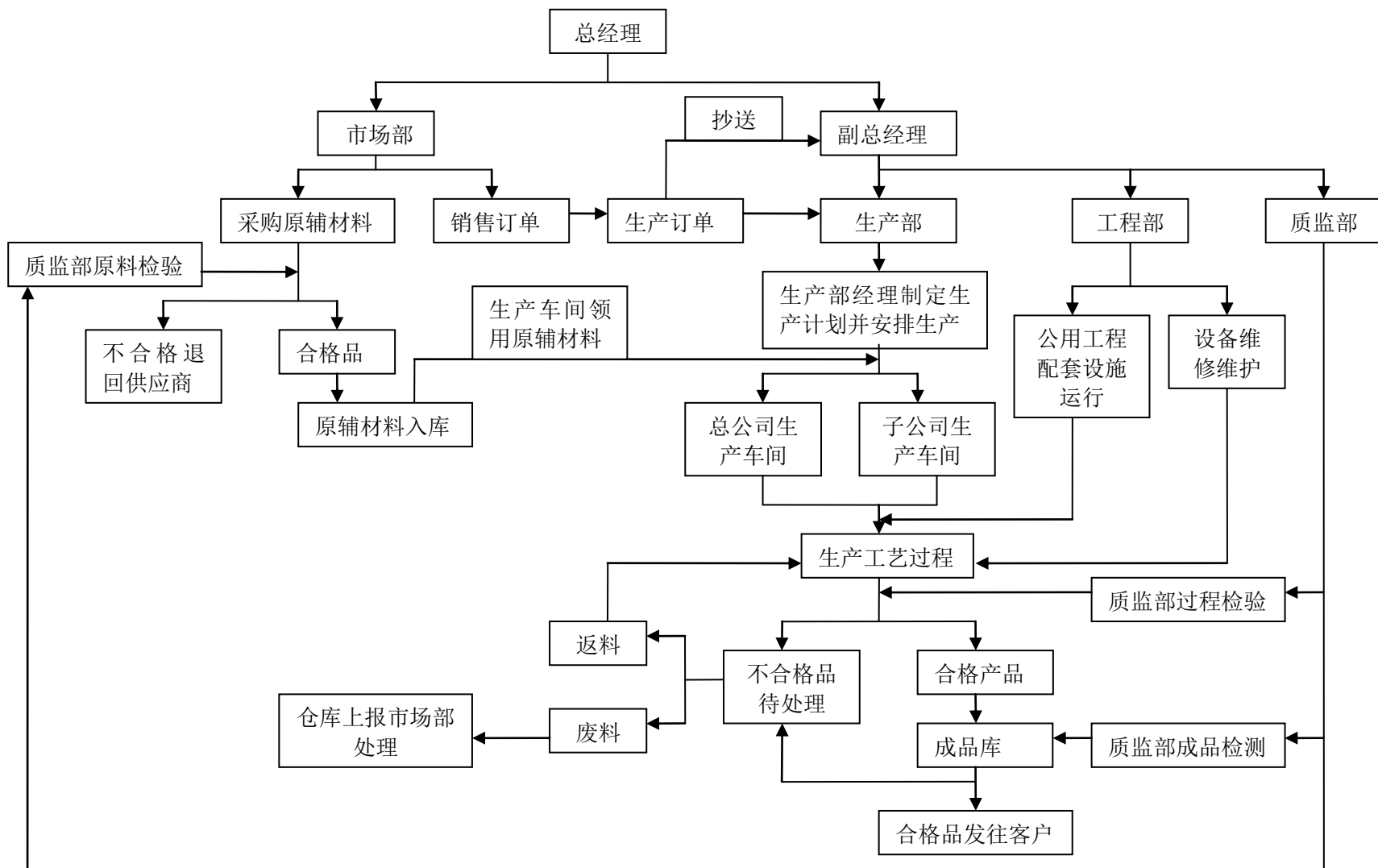
公司自建厂房，具备 630 千瓦相变供电、0.5 吨/时管道蒸汽、200 万大卡/时导热油炉、40 万大卡/时制冷能力并配套城市自来水和厂供半软化水系统，主要生产松香甘油酯系列产品和食品级蜡类产品。麻山化工改造完成后，将配有完善的公用配套设施，可生产多品种食品级松香甘油酯和食品级萜烯树脂，设计生产规模 10,000 吨/年。

主要生产流程：市场部根据客户订单或库存计划采购生产用原辅材料，原辅材料到达公司后由质检部取样检测，各项控制指标合格后进入原辅材料仓库；市场部经理将销售产品订单转为生产订单信息后邮件通知生产部经理，并抄送至副总经理；生产部经理根据产品类别分别制定总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计划，邮件通知其他各部门做好协调配合工作，下达生产任务至车间，并按按时完成各项生产任务，生产控制中严格执行生产工艺规程，确保各类产品达到产品质量控制标准；



经质检部确认合格的产品送往成品库管理；工程部接到生产部生产开车通知后，安排做好各项配套设施的及时运行，根据生产要求提供各类辅助工作；质检部负责各类原辅材料的进厂检验、生产中过程检验、成品最终检测等项目，确保各类成品出厂均符合国家标准；市场部根据成品库的产品信息安排销售发货任务。

公司生产环节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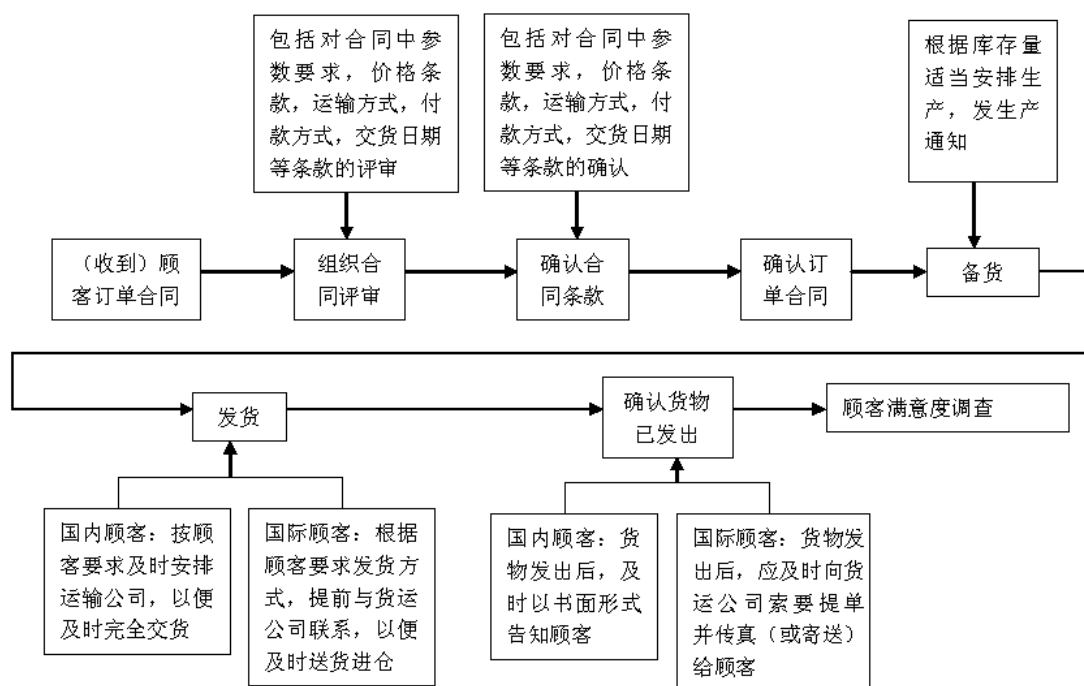


### 3、销售流程

公司大部分产品如食品级松香树脂类产品、食品级萜烯树脂、食品级石蜡等市场需求均来自于口香糖行业，少量产品如食品级涂层蜡来自制药和食品行业。行业大公司垄断特征明显。针对这一情况，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积累一批稳定的客户群，主要客户为箭牌公司、上海胶基及其意大利母公司不凡帝集团等。其中，外贸出口部分主要委托无锡新中润代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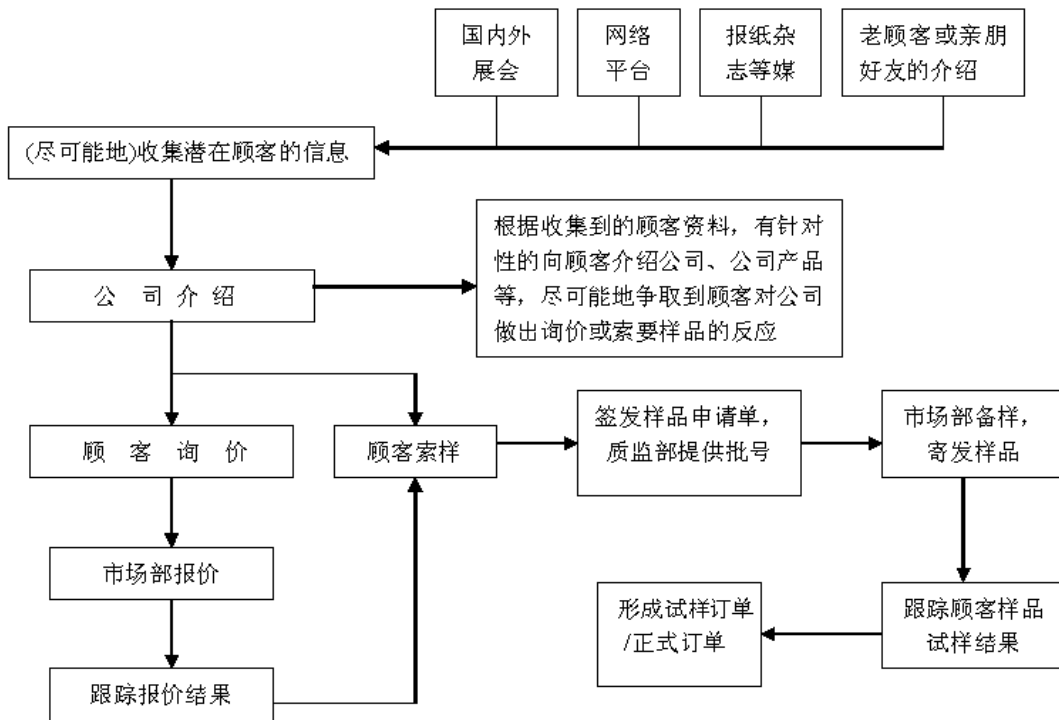
#### (1) 已形成业务往来的顾客的订单业务操作流程

市场部操作的每一项业务都有相应的记录，每一个顾客有一个对应的档案，每一个顾客每一次业务操作有一个对应的备案。顾客的每一次业务款项都有对应的应收款项。如顾客的付款方式为款到发货，则就在货物备好前，通知顾客付款。如付款方式为发货后付款，则应在货物发出后，通知顾客尽快支付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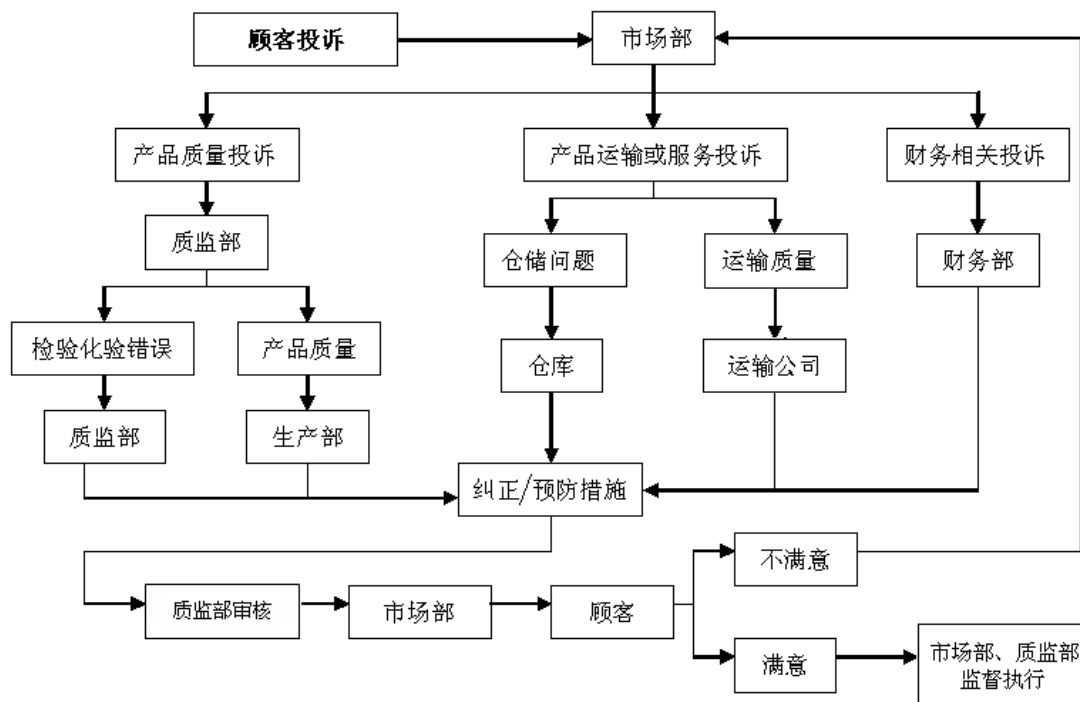
#### (2) 潜在顾客的业务操作流程

所有的潜在顾客都有对应档案。与所有潜在顾客所产生的业务往来都记录在案。



### (3) 顾客投诉的处理程序

市场部接到顾客的投诉后，根据不同投诉内容第一时间（10 分钟内）转达至分管经理、副总经理或总经理，按程序进行处理，确属公司质量问题的投诉，最迟不得超过两天必须回复顾客：纠正/预防措施；所有退换货物要做到单单相符，单证相符，核查有无篡改发票或货物问题。



#### (4) 具体的发货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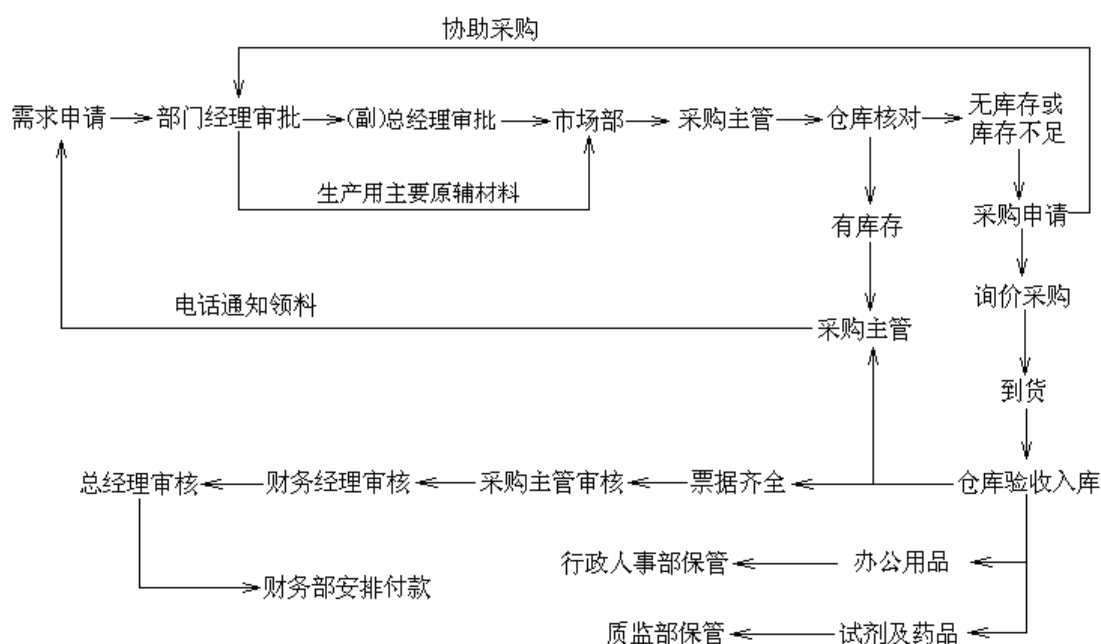
销售部接到客户的订单合同，经市场部经理核对，总经理签字确认后加盖合同章，复印发放到市场部 1 份，财务部 1 份；生产部收到生产通知（邮件），对其进行签收，并做相应的信息反馈（生产完成情况），以便及时安排生产，准时出货；财务部收到购销合同，对其进行签收，并做相应的信息反馈（货款支付情况），以便相关人员对其货款的追踪；待销售部门接到客户发货通知，以邮件方式通知销售助理和仓库，由仓库提供批号和数量并提供给销售助理，销售助理出具发货单通过邮件发至相关部门；财务部收到发货的邮件经确认后，根据购销合同开发票；质监部收到发货的邮件经审核确认后，提供相应的质量检验报告；销售助理通过邮件通知仓库发货，仓库根据发货单安排发货；销售助理将发货单留底 1 份后，另 2 份与发票、发票回执、车辆 GMP 检查表包装后交给送货人员带给客户，要求客户回签后返回仓库；仓库将回签的发货单与留底的发货单装订保存备查，发票回执交销售助理。

#### 4、采购流程

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是松香和石蜡，原材料在产品制造成本中所占的比例较高。上述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变动幅度较大，给公司的利润空间带来一定不确定性。公司的采购模式分为以下两种：其一：公司依据大客户订单采购原材料，定向加工；其二，市场部根据库存情况提出采购计划，经由总经理审批后统一采购。另外，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也会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变化，加强存货管理，控制采购成本，降低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物资需求计划（分应急物资需求计划和下月物资需求计划两种），应急物资需求计划各部门根据当时实际情况制定物资需求；下月物资需求计划各部门在当月底，将下个月所需的物资制订书面需求计划；采购主管填写《采购申请单》由市场部经理审核并由（副）总经理批准后，向供应商询价比价后实施采购；物资入库前，由质监部及采购申请部门验收物资，验收合格后办理相应的验收入库手续，并反馈给采购主管；物资验收入库确认完毕，由采购经办人将“发票”、《订单或合同》、《请款单》、《采购申请单》核对确认无误后，经采购主管签字确认，报财务审核，财务审核确认报总经理审批后，按合同或约定付款。

公司采购环节流程如下图所示：



## 5、研发流程

公司根据不同的项目，采用不同的研发途径。公司研发途径基本分为三种：一、与大学科研院所合作共同研发，公司负责提供场地、设备、资金，学院提供技术、工艺等；二、与客户合作研发，由销售人员自客户方取得拟研制样品，然后研发人员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分析、配方、工艺改进；三、自主研发，公司组织研发中心技术团队，进行产品开发。

公司设有研发中心，下设研发组、检验室、项目组、资料组，分别负责新品、项目产品设计、检测、分析、技术指导、技术人员培训、对外联络、项目调研、新技术信息的收集、整理和管理、技术档案的建立、完善和保管以及设备、仪器的选型、设计、安装、调试及维修和保养等。

主要研发流程根据不同的产品和项目分为以下几种形式：

### (1) 非新品、有样品的开发

采用自主研发、组织攻关的方式。首先是选材，选择符合食品级或食品添加剂允许使用的食用安全材料；其次是配方试验，研发人员经反复试验筛选，并寻找一至两个合作客户，由其进行配合试用试验。公司主要承担配方研究，根据客户的反馈应用试验信息，改进完善配方，小样通过客户认可后，再行提供中样产

品，如客户认可，进入最后生产工序，形成固定编号和批号，纳入生产产品范围进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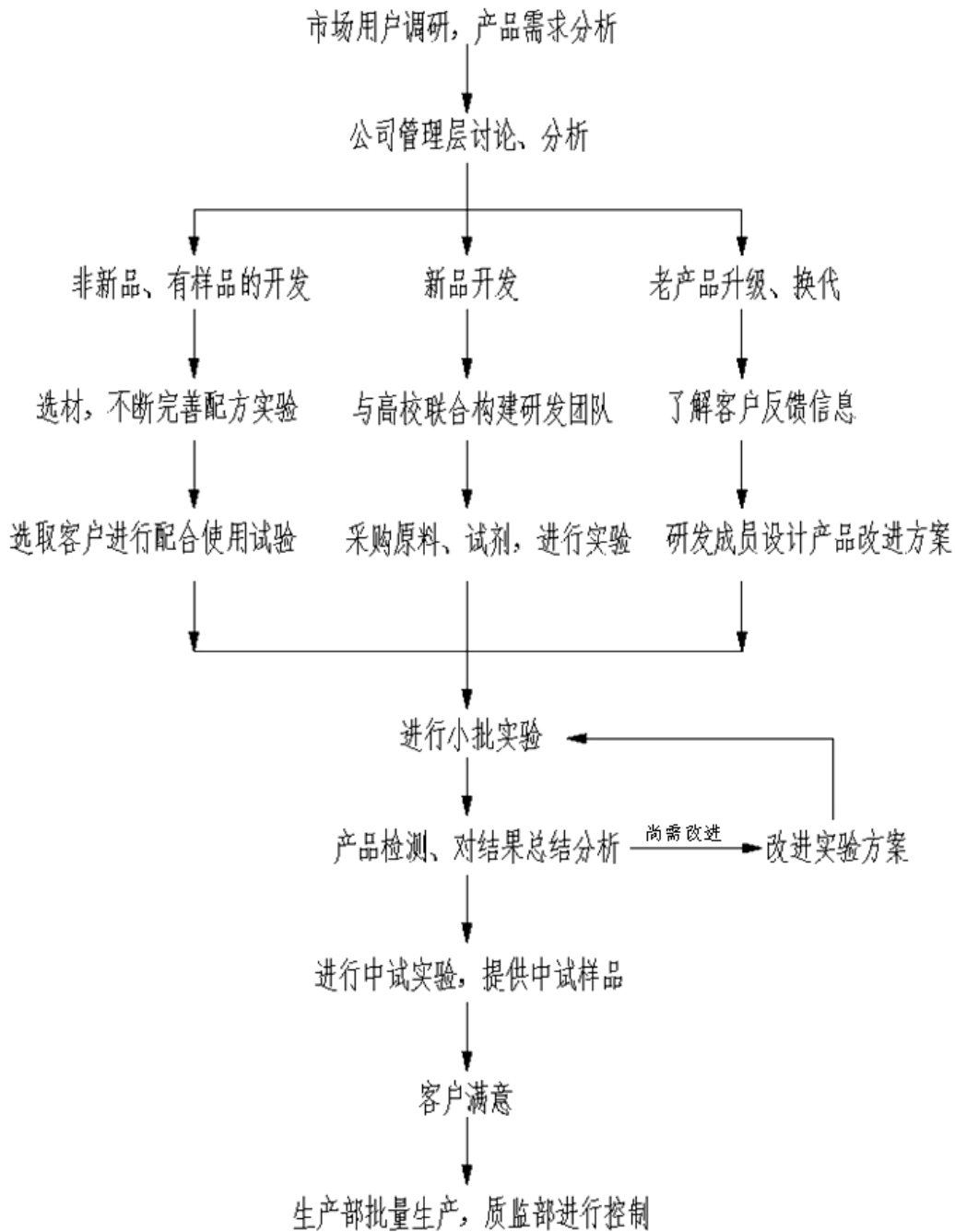
## （2）新品开发

由公司研发中心与江南大学、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的教授等十余人构建研发团队，建立小试、中试、模拟生产装置。由公司的科研服务机构，配合原辅材料采购、仪器设备采购，并对项目有突出贡献的研发小组及个人按考核制度进行奖励。样品出来后的程序同①，并形成最后的作业指导书发放给生产部和质监部进行控制。

## （3）产品升级换代

由公司项目组成员设计产品改进方案，检验人员配合试验，公司化学化工工程师、材料工程师、食品科学工程师等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项目攻关小组负责改进与试验工作。根据对产品特性的研究和了解公司按试用反馈信息进行不断地产品改进，然后通知采购、销售及检验人员相关性能和理化指标的变化。

公司产品的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 1、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技术含量

##### (1) 食品级松香甘油酯

公司主要产品松香酯类包括松香甘油酯、聚合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三类，主要技术水平体现为快速升温溶解不会加深物料颜色的溶解装置、成熟稳定的酯化工艺、去除低沸物的水洗工序，以及为保障食品安全而设置的在线金属探测仪检测和磁力架装置。



## **(2) 萜烯树脂**

萜烯树脂是目前取代松香树脂的一种胶基新材料，国内仅有包括本公司在内少数企业具有生产食品级萜烯树脂资质，市场上其余该类产品供给均为工业级萜烯树脂。公司生产食品级萜烯树脂与一般萜烯树脂的差异主要来源于食品级安全指标的要求（客观形成该类产品的核心技术要求）。食品级萜烯树脂的安全性主要体现为重金属及砷含量控制与残余单体和溶剂控制两方面。公司自主研发成品的精致和纯化工艺水平能够生产出符合食品卫生要求并为市场与客户认可的产品。

## **(3) 食品级蜡类产品**

公司的食品级蜡类产品，主要技术是通过对于石蜡采取精制、脱油等工序以克服石蜡中含有致癌成分稠环芳烃的难题，在此基础上通过紫外分光光度计检测稠环芳烃残留是否合格，从而确保成产出符合食用标准的食品级蜡类产品。

食品级涂层蜡（又名热熔胶）用于糖果纸、酸奶等食品包装的防潮、防粘，及包装粘合等内外涂层的涂覆。公司本类产品的技术含量主要体现为选用特殊规格的 EVA 基材、初粘材料，并配有各种性能的降粘材料（蜡类，包括合成蜡）以满足各种食品包装涂层和粘合材料的技术要求。

食品级松香树脂、萜烯树脂以及食品级石蜡是目前口香糖行业胶基类最主要的原材料，已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QS 认证）、出口产品必需的犹太认证（KOSHER）和重点客户的第三方认证。

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来源于自主研发。公司根据市场及客户的需要开展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并紧密结合实际生产及应用过程，逐步形成自有核心技术。公司承担了食品添加剂国家标准中附属胶基原材料国家标准 11 项的起草和制定工作，是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糖果专业委员会的重要成员，是江苏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会员。公司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为 100%。且核心技术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

## **2、主要无形资产**

### **(1) 国有土地使用权**

公司目前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一宗，位于无锡国家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经一路9号C-4地块，使用权面积19959.1平方米，使用权类型：出让，使用权终止日期：2055年9月14日。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为锡新国用（2005）字第1041号。公司已将该土地使用权连同6888.19平方米地上房产一并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并于2012年8月04日办理了抵押登记，抵押期限自2012年7月31日至2015年7月30日。

子公司目前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一宗，位于进贤县民和镇工业大道，使用权面积33997.04平方米，使用权类型：出让，使用权终止日期：2056年12月19日。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为进国用（2008）第0622号。

## （2）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权属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3659253	第29类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5.03.28	原始取得	2015.03.27
2		3659255	第4类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5.04.14	原始取得	2015.04.13
3		8075270	第1类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02.08	原始取得	2021.02.27
4		8075289	第4类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02.28	原始取得	2021.02.27

5		3659254	第 17 类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5.07.07	原始取得	2015.07.06
6		3659236	第 2 类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5.06.21	原始取得	2015.06.20
7		5267066	第 1 类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07.14	原始取得	2019.07.13

### (3) 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

信达胶脂专利授权一览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2008200372 34.3	脱模箱	实用新型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8.06.04	原始取得	10 年
2	2009100274 03.4	一种萜烯树脂中残留单体和溶剂的去除方法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05.04	原始取得	20 年
3	2009102329 82.6	一种用于食用菌培育菌棒的保水剂的制备方法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09.24	原始取得	20 年
4	2009102329 81.1	一种水蜜桃保鲜乳液的制备方法及应用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9.09.24	原始取得	20 年
5	2010101107 24.3	一种花菇培育保温保水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0.02.05	原始取得	20 年
6	2011100292 25.6	一种漆木蜡脱色及改性的方法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01.27	原始取得	20 年

7	2011100561 35.6	一种高强度 光照反应釜	实用新型	无锡信达胶 脂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011.03.09	原始取得	10年
8	2011200597 23.0	一种高加热 强度的干燥 熔解设备	实用新型	无锡信达胶 脂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011.03.09	原始取得	10年
9	2011205281 48.4	一种酯化反 应中回流冷 凝器	实用新型	无锡信达胶 脂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011.12.16	原始取得	10年
10	2011205668 59.0	一种加速热 熔胶熔解速 度的螺杆投 料设备	实用新型	无锡信达胶 脂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011.12.31	原始取得	10年
11	2012100120 17.X	一种食品医 药包装用冷 封胶	发明	无锡信达胶 脂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012.01.16	原始取得	20年
12	2011200595 64.4	一种高强度 光照反应釜	发明	无锡信达胶 脂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011.03.09	原始取得	20年
13	2013201046 26.8	尘雾处理设 备	实用新型	无锡信达胶 脂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013.03.07	原始取得	10年

麻山化工专利授权一览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2012202221 80.4	一种确保没 有内泄露的 反应釜传热 装置	实用新型	江西麻山化 工有限公司	2012.05.17	原始取得	10年
2	2012206371 95.7	一种反应器 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江西麻山化 工有限公司	2012.11.28	原始取得	10年
3	2012205914 84.8	一种合成材 料管道内防 静电装置	实用新型	江西麻山化 工有限公司	2012.11.09	原始取得	10年

(4) 公司尚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申请人	专利申请日

1	201110395030.3	一种粘合聚烯烃塑料的热熔胶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05
2	201110407655.7	一种松香酯化废水初级处理方法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09
3	201210012019.9	一种药用辅料用的石蜡的制备方法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01.16
4	201210047110.4	一种提高聚合松香甘油酯转化率的方法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02.28
5	201210453636.2	一种食品用微晶蜡的制备方法	发明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13
6	201320127680.4	一种管式的石蜡脱油装置	实用新型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0
7	201210131568.8	一种萜烯树脂的生产方法	实用新型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05.02
8	201320512556.X	氢化釜出料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2013.08.21
9	201320517104.0	一种盘管结构	实用新型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2013.08.23
10	201310366984.0	一种含酸含盐有机废水的处理方法	发明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2013.08.21
11	201310366871.0	一种酸性有机废水焚烧的方法	发明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2013.08.21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总计 6,330,693.00 元。

### 3、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 业务许可及资质

信达胶脂业务许可及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到期时间	有效期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苏 XK13-217-00136	江苏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2.07.09	2016.10.30	4 年
2	卫生许可证	苏卫食添证字(2006)第 0039 号	江苏省卫生厅	2006.10.19	2010.10.18 (注①)	4 年
3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QT 苏 201304143	无锡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3.04	2016.10	3 年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苏 20110094	江苏省食	2012.07.31	2015.12.31	3 年

			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232000040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2.08.06	2015.08.05	3年
6	清洁生产审核证书	WXQS13223	无锡市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02	2018.02	5年
7	出口食品添加剂企业备案书	3208FD004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3.05.03	2017.05.02	4年
8	排水许可证书	新政公排可字第12-154号	无锡新区排水管理所	2012.08.17	2017.08.17	5年
9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3208601345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2.08.06		注②
10	ISO 14001:2004	E4848	NQA	2013.1.16	2016.1.16	3年
11	ISO9001:2008	00113Q23150R2S-1/3200	CQC	2013.4.3	2016.4.2	3年
12	GB/T 22000-2006/ISO 22000:2005 (注③)	001FSMS1200409	CQC	2013.4.12	2016.4.11	3年
13	STAR-K KOSHER CERTIFICATION (注④)	CSI: 18020200	STAR-K	2013.7.23	2014.6.30	1年

麻山化工业务许可及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到期时间	有效期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赣 XK13-217-00054	江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09.18	2018.09.17	5年
2	食品卫生许可证 (注①)	赣卫食证字 [2008] 第360000500014号	江西省卫生厅	2008.09.04	2012.09.03	4年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赣) WH 安许证字 [2009] 0515号	江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04.23	2015.04.22	3年
4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标准化证书	AQBWH00061	江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1.12.31	2014.12.30	3年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058031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2008.11.26	无	无

6	ISO9001:2008	00113Q23150R2 S-1/3200	CQC	2013.4.3	2016.4.2	3 年
7	GB/T 22000-2006/ISO 22000:2005	001FSMS12004 09	CQC	2013.4.12	2016.4.11	3 年
8	STAR-K KOSHER CERTIFICATIO N	CSI: 18020200	SRAR-K	2013.7.5	2014.2.28	6 月
9	IFANCA HALAL PRODUCT CERTIFICATE (注⑤)	JIA.8286.130001 .CN	IFANCA	2013.7.30	2015.7.31	2 年

注：①信达胶脂取得的江苏省卫生厅核发的编号为苏卫食添证字（2006）第 0039 号《卫生许可证》，到期时间为 2010 年 10 月 18 号。麻山化工取得的江西省卫生厅核发的编号为赣卫食证字〔2008〕第 360000500014 号《食品卫生许可证》，到期时间为 2012 年 9 月 3 日。2009 年 2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颁布，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同时废止。麻山化工属于该《食品安全法》正式实施前已经取得卫生许可证的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2011 年 7 月 20 号颁发的卫监督发【2011】64 号《关于做好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和监管衔接工作的通知》中“《食品安全法》正式实施以前已经取得卫生许可证的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在食品添加剂产品标准制定或指定公布前，可以继续生产已列入《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卫生标准》（GB14880）和卫生部公告的单一品种。”的规定，麻山化工取得的上述《食品卫生许可证》可以继续使用。

②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中有效期为 5 年，且需每年年审，公司自获得此证书后每年均按期年审，未来也计划积极提交年审资料及发证机关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③GB/T 22000-2006/ISO22000:2005：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既是描述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使用指导标准，又是可供食品生产、操作和供应的组织认证和注册的依据。

④STAR-K KOSHER CERTIFICATION：犹太食品认证。Kosher 食品是根据犹太教的膳食法令生产的，严禁使用猪肉等原料，另外有一些原料必须在经过特殊制作后才能食用。通过该认证后，公司可以向以色列、俄罗斯、美国和加拿大等有犹太人分布的国家和地区销售产品。

⑤IFANCA HALAL PRODUCT CERTIFICATE：清真食品认证。即符合穆斯林生活习惯和需求的食品、药品、化妆品以及食品、药品、化妆品添加剂。通过该认证后，公司可以向穆斯林国家和地区销售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口香糖基础原料（食品添加剂）和食品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是食品级松香甘油酯、食品包装用石蜡、食品级萘烯树脂。公司产品应用于口香糖胶基行业、饮料行业、以及果品、食品、药品外包装和添加剂行业。

子公司主要生产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和食品级萘烯树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国家对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实行许可制度。申请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的条件、程序，按照国家有关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规定执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2011 年 7 月 20 号颁发的卫监督发【2011】64 号《关于做好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和监管衔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食品安全法》正式实施以前已经取得卫生许可证的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在食品添加剂产品标准制定或指定公布前，可以继续生产已列入《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2760）、《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卫生标准》（GB14880）和卫生部公告的单一品种。”

根据《食品卫生许可证管理办法》（已失效）第四条的规定：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和新资源食品生产企业生产活动的卫生许可，由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放卫生许可证。

根据《江苏省卫生厅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卫生行政许可审批程序（试行）》第二条的规定：凡我省境内的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应取得省卫生厅发放的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食品卫生许可证（以下简称卫生许可证）后方可从事许可范围内的食品添加剂的生产。

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19 日取得江苏省卫生厅核发的编号为苏卫食添证字（2006）第 0039 号《卫生许可证》，许可项目：食品添加剂微晶石蜡、食品用石蜡、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聚合松香甘油酯。有效期至 2010 年 10 月 18 日。

子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4 日取得江西省卫生厅核发的编号为赣卫食证字[2008]第 360000500014 号《食品卫生许可证》，许可项目：食品添加剂萜烯树脂的生产销售。

微晶石蜡、食品用石蜡、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聚合松香甘油酯及萜烯树脂已列入《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2760），且公司及子公司在《食品安全法》实施以前已取得《卫生许可证》及《食品卫生许可证》，因此公司及子公司继续生产已列入《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2760）的产品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已取得标号为苏 XK13-217-00136 号《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从 2012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0 日），其许可产品名称为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和食品级石蜡。该许可生产的范围已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业务的需要。

子公司已取得编号为赣 XK13-217-00054 号《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从 2013 年 9 月 18 日至 2018 年 9 月 17 日），其许可产品名称为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监管法》（2001 修订）第六章第五十二条的规定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必须符合药用要求，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安全标准，并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审批药品时一并审批。药品生产企业不得使用未经批准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对不合格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停止使用。

用于食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指包装、盛放食品或者食品添加剂用的纸、竹、木、金属、搪瓷、塑胶、橡胶、天然纤维、化学纤维、玻璃等制品和直接接触食品或食品添加剂的涂料。

公司已取得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苏 20110094 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2 年 7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有效期为 3 年。

综上，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其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全部资质。

#### **4、公司无形资产及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2012 年 6 月 4 日，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注册号为 32020040002797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

原有限公司所有的知识产权正在进行变更，尚未全部变更完毕。公司承诺：原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全部承继，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5、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7,205,012.38	4,397,162.34	-	12,807,850.04	74.44%
机器设备	18,088,747.21	10,765,874.48	140,250.00	7,182,622.73	40.48%
运输工具	1,821,534.00	823,383.86	-	998,150.14	54.80%
实验设备	154,782.05	65,878.20	-	88,903.85	57.44%
电子设备	1,049,681.90	939,652.38	-	110,029.52	10.48%
办公设备	483,596.04	320,766.16	-	162,829.88	33.67%
合计	38,803,353.58	17,312,717.42	140,250.00	21,350,386.16	55.38%

上述固定资产均为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购入取得，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运行和维护状况良好。

## 6、员工情况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员工 55 人，构成情况如下：

(1) 公司员工中管理人员 3 人，研发人员 4 人，生产人员 32 人，销售人员 9 人，财务人员 3 人，人事行政人员 4 人。其中劳务派遣人员为 25 人。结构如下表：

分类	人数 (人)	占比
管理人员	3	5.45%
研发人员	4	7.27%
生产人员	32	58.20%
销售人员	9	16.36%
财务人员	3	5.45%
人事行政人员	4	7.27%
合计	55	100.00%

(2) 公司员工中硕士学历 1 人，本科学历 10 人，大专学历 8 人，大专学历以下 36 人，结构如下表：

分类	人数 (人)	占比
硕士	1	1.82%
本科	10	18.18%
大专	8	14.55%
大专以下	36	65.45%
合计	55	100.00%

(3) 公司员工中 25 岁及以下 5 人，26 至 35 岁 6 人，35 岁以上 14 人，结构如下表：

分类	人数	占比
25岁及以下	8	14.55%
26-35岁	9	16.36%
35岁以上	38	69.09%
合计	55	100.00%

## 7、公司研发情况

### (1) 研究开发机构设置及研究人员构成

公司拥有一支业务专业、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负责公司各项研发工作。目前公司拥有研发人员6人。

公司研发团队学历构成情况如下：

学历	本科	大专以下	合计
研发人员人数	5	1	6

公司研发团队年龄构成情况如下：

学历	30岁及以上	30岁以下	合计
研发人员人数	1	5	6

公司注重研发团队建设，在长期的业务实践过程中形成以党渭铭、李新俊、为核心的技术研发团队：

党渭铭，高分子材料专业，本科，高级工程师、董事长。具体详见上文“第一节、三、3、主要股东情况”之“(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李新俊，化工自动化专业，中专，副总经理。具体详见上文“第一节、三、3、主要股东情况”之“(2)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2) 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稳定、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才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激烈的人才竞争，也可能使公司面临人力资源成本迅速上升的问题。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技术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若发生人才的流失，将使公司在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生产管理等方面受到不利影响。如果公司未来无法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则会造成专业技术人才的不稳定，从而对公司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建立并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积极引进相关人才，同时对核心项目的核心科技人员实行年度节点控制考核计划，对于达到目标的人员给予相应的奖励。另外，公司考虑未来对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以保证公司整体技术研发和经营的稳定及持续发展。

### (3) 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百分比表：

年度	研发费用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2011年	1,777,212.89	2.21
2012年	1,624,117.07	2.92
2013年1-7月	533,502.20	1.67

## 四、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 1、业务收入和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松香甘油酯、聚合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石蜡、包装热熔胶、萜烯树脂等。其中松香树脂类产品占比较大。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的内容。

####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3年1月-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松香树脂类	24,037,538.55	75.29%	40,448,984.05	73.35%	60,968,360.22	75.70%
萜烯树脂	1,102,243.56	3.45%	1,148,034.17	2.08%	1,064,615.41	1.32%
食品级石蜡、包装材料及其他	6,786,457.21	21.26%	13,546,885.14	24.57%	18,503,320.69	22.98%
合计	31,926,239.32	100.00%	55,143,903.36	100.00%	80,536,296.32	100.00%

#### 公司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3年1月-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松香树脂类	19,442,392.83	70.65%	32,665,018.51	69.77%	50,900,505.17	73.97%
萜烯树脂	1,708,243.02	6.21%	2,230,995.24	4.77%	1,098,943.51	1.60%

食品级石蜡、包装材料及其他	6,367,549.92	23.14%	11,921,113.74	25.46%	16,809,548.77	24.43%
<b>合计</b>	<b>27,518,185.77</b>	<b>100.00%</b>	<b>46,817,127.49</b>	<b>100.00%</b>	<b>68,808,997.45</b>	<b>100.00%</b>

注：松香树脂类产品包括松香甘油酯、聚合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

## 2、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b>2011年度前五名供应商</b>	<b>采购额（元）</b>	<b>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b>
广西宜洲市拉浪松香厂	8,886,221.16	11.90
南华松香厂	5,065,110.87	6.78
新洲（武平）林化有限公司	4,788,403.84	6.41
抚顺志达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4,184,871.85	5.60
广东富侍德化工有限公司	2,014,923.10	2.70
<b>合计</b>	<b>24,939,530.82</b>	<b>33.39</b>
<b>2012年度前五名供应商</b>	<b>采购额（元）</b>	<b>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b>
广西宜洲市拉浪松香厂	5,121,933.76	11.16
新洲（武平）林化有限公司	4,494,892.50	9.80
随州松州林化厂	3,371,670.00	7.35
广东富侍德化工有限公司	1,990,260.00	4.34
抚顺志达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2,193,700.00	4.78
<b>合计</b>	<b>17,172,456.26</b>	<b>37.43</b>
<b>2013年1月至7月前五名供应商</b>	<b>采购额（元）</b>	<b>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b>
新洲（武平）林化有限公司	3,135,642.00	13.69
抚顺志达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2,391,400.00	10.44
广东富侍德化工有限公司	1,479,150.00	6.46
广西宜洲市拉浪松香厂	1,453,440.01	6.35
安远县安信林产贸易有限公司	1,137,600.00	4.97
<b>合计</b>	<b>9,597,232.01</b>	<b>41.91</b>

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较为分散，不存在公司对特定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3、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以食品级添加剂和食品材料为主导产品，目前有两大系列即食用级松香深加工产品和食用级蜡及其延伸产品。主要客户为箭牌公司、上海胶基及其意大利母公司（不凡帝集团）等知名跨国公司。这些公司对相关产品及材料供应商的选择非常谨慎，门槛较高，通常需要较长时间的审核验证，只有具备足够规模和技术力量的企业才有可能成为其长期供货商。公司作为这些企业胶基原材料提供商，不会被轻易更换。

公司获取客户的方式均为自主获取。获取方式分如下两种：其一，公司直接接触有采购意向的食品添加剂类客户，而后根据客户要求通过第三方审核认证，再通过产品“试用-改进-应用”的方式，最终得到客户的认同。如箭牌公司，在公司成立初期，就参与指导了公司生产车间等配套设施的筹建，确保公司生产的产品符合要求。其二，客户通过业内同行的推荐，主动联系公司要求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如汕头方大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无锡利特尔包装有限公司等，合作关系确定后，公司按照客户的要求定制产品。

公司针对不同的客户采取不同的定价政策。对于箭牌，公司每个季度末根据市场原材料价格制定下个季度的销售价格。对于不凡帝集团及其他客户，公司在获利的基础上，参考原材料市场价格即时定价。

对于国内客户，公司采用直销方式进行销售，如上海胶基、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等。对于国外的需要外贸出口的客户，公司全部委托无锡新中润代理销售。

2011年、2012年、2013年1月至7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2011年前五名客户	销售额（元）	占同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	27,881,039.62	34.62
上海胶基食品有限公司	18,801,333.33	23.35
无锡新中润国际集团中润有限公司	15,971,688.03	19.83
汕头方大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5,054,358.97	6.28

无锡利特尔包装有限公司	2,899,051.28	3.60
<b>合计</b>	<b>70,607,471.25</b>	<b>87.68</b>
<b>2012年前五名客户</b>	<b>销售额(元)</b>	<b>占同期销售总额的比例(%)</b>
无锡新中润国际集团中润有限公司	14,548,472.21	26.18
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	13,538,624.84	24.36
上海胶基食品有限公司	12,171,538.45	21.90
汕头方大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3,373,076.92	6.07
无锡利特尔包装有限公司	2,536,569.23	4.56
<b>合计</b>	<b>46,168,281.66</b>	<b>83.07</b>
<b>2013年1月至7月前五名客户</b>	<b>销售额(元)</b>	<b>占同期销售总额的比例(%)</b>
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	10,897,393.68	34.13
无锡新中润国际集团中润有限公司	6,910,662.40	21.65
上海胶基食品有限公司	6,430,170.91	20.14
汕头方大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380,786.32	7.46
无锡利特尔包装有限公司	760,666.67	2.38
<b>合计</b>	<b>27,379,679.98</b>	<b>85.76</b>

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比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87.68%、83.07%、85.76%。对第一大客户箭牌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4.62%、24.36%、34.13%。这是公司下游应用领域目前的发展状况和公司实施的大客户服务策略所决定的。虽然公司与箭牌已建立起稳定、持续、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但对第一大客户仍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存在可能因重大客户生产经营出现波动或其他原因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公司出口产品全部委托无锡新中润代理销售，主要销往不凡帝集团及其子公司，出口商品均已实现最终销售。（最终销售情况详见下文“第二节、四、4、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2）报告期内公司委托无锡新中润代理的部分销售合同及最终销售情况。”）

无锡新中润成立于1999年12月3日，住所为无锡中山路395号，法定代表人为袁旭东，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3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禁

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内贸易（涉及专项规定经批准后方可经营）；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装饰装潢服务；受托房屋租赁；自有设备租赁。

根据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出具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无锡新中润进出口企业代码为3200136003120，具备从事进出口业务许可。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4、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 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类别	单位名称	合同履行情况	金额(元)	签订日期
1	32010120130012503	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	正在履行	8,000,000	2013.7.17
2	32010120130014871	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	正在履行	7,000,000	2013.8.29
3	150195001D13013001	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	正在履行	3,000,000	2013.2.1

##### (2)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

序号	合同编号	类别	单位名称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金额(元)	签订日期
1	2013-8(V ersion2)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 甘油酯	正在 履行	4,932,000.00	2013.09.26
2	2014-1 (2013-1 1-13)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 甘油酯	正在 履行	2,640,000.00	2013.11.13
3	2014-3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 甘油酯	正在 履行	2,187,000.00	2013.11.29
4	2013-1 (2012-1 2-29)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 甘油酯	履行 完毕	1,950,000.00	2012.12.29
5	2011-1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CAMERO	履行 完毕	1,52,500.00	2010.11.03
6	2013-7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 甘油酯	正在 履行	1,500,000.00	2013.08.23
7	2014-2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 甘油酯	正在 履行	1,458,000.00	2013.11.27
8	2012-3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 甘油酯	履行 完毕	1,456,000.00	2012.03.01
9	2011-3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CAMERO	履行 完毕	1,380,000.00	2011.02.14
10	2013-3	销售 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 甘油酯	履行 完毕	1,170,000.00	2013.03.15



11	2014-4	销售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甘油酯	正在履行	1,235,000.00	2013.12.03
12	2013-6	销售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甘油酯	履行完毕	1,110,000.00	2013.07.29
13	2013-4	销售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甘油酯	履行完毕	975,000.00	2013.04.12
14	2013-2	销售合同	上海胶基	聚合松香甘油酯	履行完毕	975,000.00	2013.02.20
15	2013-1 (2013-06-27)	销售合同	上海胶基	松香甘油酯	正在履行	725,000.00	2013.06.27
16	111024056	销售合同	汕头方大印刷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蜡(热熔胶)	履行完毕	567,000.00	2011.10.24
17	111017040	销售合同	汕头方大印刷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蜡(热熔胶)	履行完毕	647,000.00	2011.10.17

注：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

(3)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无锡新中润代理的部分销售合同及最终销售情况。

1) 信达胶脂销售与无锡新中润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类别	供货方	购买方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数量 (kg)	金额 (元)	签订日期
1	N13EGG8066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聚合松香甘油酯 (粒状)	履行完毕	39,000.00	936,000.00	2013.12.05
2	N13EGG8050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聚合松香甘油酯 (块状)	履行完毕	39,000.00	975,000.00	2013.09.17
3	N13EGG8049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聚合松香甘油酯 (粒状)	履行完毕	24,750.00	618,750.00	2013.09.02
4	N13EGG8039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聚合松香甘油酯 (块状)	履行完毕	39,000.00	807,300.00	2013.06.07
5	N12EGG8055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酯胶 (块)	履行完毕	78,000.00	1,053,000.00	2012.11.22
6	N12EGG8041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聚合松香甘油酯 (粒状)	履行完毕	74,250.00	1,425,600.00	2012.09.12
7	N12EGG8031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聚合松香甘油酯 (粒状)	履行完毕	74,250.00	1,447,875.00	2012.07.25
8	N11EGG8017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酯胶 (粒)	履行完毕	49,500.00	816,750.00	2011.09.07
9	N11EGG8018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聚合松香甘油酯 (块状)	履行完毕	78,000.00	1,950,000.00	2011.09.07
10	N11EGG8019	销售合同	信达胶脂	无锡新中润	聚合松香甘油酯 (粒状)	履行完毕	74,250.00	1,856,250.00	2011.09.07

2) 无锡新中润与 GUM BASE CO.,SPA ITALY 的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类别	供货方	购买方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数量 (kg)	金额 (USD)	签订日期
1	WXEG8067/13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PRILL	履行完毕	19,500.00	81,510.00	2013.12.02
2	WXEG8066/13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PRILL	履行完毕	19,500.00	81,510.00	2013.12.02
3	WXEG8050/13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BLOCK	履行完毕	39,000.00	164,580.00	2013.09.18
4	WXEG8049/13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BLOCK	履行完毕	24,750.00	104,692.50	2013.08.30
5	WXEG8039/13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BLOCK	履行完毕	39,000.00	135,720.00	2013.06.06
6	WXEG8055/2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BLOCK	履行完毕	39,000.00	87,360.00	2012.11.19
7	WXEG8041/2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PRILL	履行完毕	49,500.00	158,895.00	2012.09.05
8	WXEG8042/2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PRILL	履行完毕	24,750.00	79,337.50	2012.09.05
9	WXEG8032/2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PRILL	履行完毕	24,750.00	79,447.50	2012.07.20
10	WXEG8017/1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PRILL	履行完毕	49,500.00	133,402.50	2011.09.01
11	WXEG8024/1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BLOCK	履行完毕	39,000.00	157,950.00	2011.09.01
12	WXEG8025/1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PRILL	履行完毕	49,500.00	200,970.00	2011.09.01
13	WXEG8019/1G	销售合同	无锡新中润	GUM BASE CO.,SPA ITALY	ESTER GUMS CAMERO PRILL	履行完毕	24,750.00	100,485.00	2011.09.01

根据公司与无锡新中润的销售合同，无锡新中润负责门到门装柜，货物装船后，公司凭增值税发票和进仓单与无锡新中润结算，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对无锡新中润应收账款 165,600.00 元，公司销售无锡新中润的货款大部分已经收回。

通过比对公司与无锡新中润、无锡新中润与 GUM BASE CO.,SPA ITALY 的销售合同所记载货物的品种数量，抽查无锡新中润对 GUM BASE CO.,SPA ITALY 的销售发票，海运单据，结合公司对无锡新中润的销售情况，可以认为出口产品实现了最终销售。

## (4)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

序号	合同编号	类别	单位名称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金额(元)	签订日期
1	JH1311192 1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914,760.00	2013.11.19
2	JH1309254 0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1,845,360.00	2013.09.25
3	JH1312020 1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1,821,600.00	2013.12.02
4	JH2013120 510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693,450.00	2013.12.05
5	JH1309030 6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639,180.00	2013.09.03
6	JH1308223 1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633,150.00	2013.08.22
7	JH1301141 6RC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533,655.00	2013.01.14
8	JH1303142 0WX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530,640.00	2013.03.14
9	JH1304173 0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530,640.00	2013.04.17
10	JH1305304 6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530,640.00	2013.05.30
11	JH1306081 4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527,625.00	2013.06.08
12	JH1209264 3WX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509,535.00	2012.09.26
13	JH1111152 3WX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756,000.00	2011.11.15
14	JH1110182 6WXXD	采购 合同	新洲(武平)林 化有限公司	聚合 松香	履行 完毕	504,562.50	2011.10.18
15	XD-20130 925	采购 合同	广东富侍德化工 有限公司	氢化 松香	履行 完毕	1,609,200.00	2013.09.25
16	XD-20130 903	采购 合同	广东富侍德化工 有限公司	氢化 松香	履行 完毕	709,200.00	2013.09.03
17	XD-20130 822	采购 合同	广东富侍德化工 有限公司	氢化 松香	履行 完毕	705,600.00	2013.08.22
18	FG4-S120 316-02	采购 合同	广东富侍德化工 有限公司	氢化 松香	履行 完毕	604,800.00	2012.03.16
19	FG4-S-130 415-01	采购 合同	广东富侍德化工 有限公司	氢化 松香	履行 完毕	561,600.00	2013.04.15
20	FG4-S-H2 0110714-0 1	采购 合同	广东富侍德化工 有限公司	氢化 松香	履行 完毕	517,500.00	2011.07.14
21	SY201309 27	采购 合同	安远县安信林产 贸易有限公司	湿地 松	履行 完毕	2,361,600.00	2013.09.27
22	201312020 01	采购 合同	安远县安信林产 贸易有限公司	湿地 松	履行 完毕	1,029,600.00	2013.12.02
23	SY201306	采购	安远县安信林产	脂松	履行	756,000.00	2013.06.07

	07	合同	贸易有限公司	香	完毕		
24	SY20130904	采购合同	安远县安信林产贸易有限公司	松香	履行完毕	562,275.00	2013.09.04
25	SY20130905	采购合同	安远县安信林产贸易有限公司	松香	履行完毕	562,275.00	2013.09.05
26	20110921	采购合同	广西宜州市拉浪松香厂	松香	履行完毕	1,861,053.75	2011.09.21
27	20120813001	采购合同	广西宜州市拉浪松香厂	湿地松	履行完毕	999,000.00	2012.08.13
28	20111115	采购合同	广西宜州市拉浪松香厂	松香	履行完毕	716,400.00	2011.11.15
29	XD-20131031002	采购合同	抚顺市志达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全精炼石蜡	履行完毕	727,300.00	2013.10.31
30	20130813002	采购合同	抚顺市志达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全精炼石蜡	履行完毕	725,800.00	2013.08.13
31	20110110	采购合同	南华松香厂	云南松	履行完毕	2,357,550.00	2011.01.10
32	20110104	采购合同	南华松香厂	云南松	履行完毕	2,287,350.00	2011.01.04
33	20131119001	采购合同	桂林恭城松宝林化有限公司	湿地松	履行完毕	1,156,680.00	2013.11.19
34	20131119005	采购合同	安远县松远林业化工有限公司	湿地松	履行完毕	1,101,600.00	2013.11.19
35	20131112002	采购合同	龙岩万福林化有限公司	湿地松	履行完毕	596,700.00	2013.11.12
36	20131113001	采购合同	龙岩万福林化有限公司	湿地松	履行完毕	596,700.00	2013.11.13
37	20120228	采购合同	随州市松州林化有限公司	松香	履行完毕	1,252,800.00	2012.02.28

注：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通过不间断地自主研发和科技创新，结合客户个性化需求，以自主生产的方式，为客户提供适应市场的优质产品。通过接受高端客户严格的评审、检验，取得其跨国公司全球供应商的资质，获得掌控可靠、稳定的市场份额。根据与重点客户签订的产品购销合同的约定向客户收取货款，从而获得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其中，外贸出口部分全部委托无锡新中润代理。

###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分为以下两种：其一：公司依据大客户订单采购原材料，定向加工；其二，市场部根据库存情况提出采购计划，经由总经理审批后统一采购。

### 3、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和自主生产的模式进行生产，即根据订单情况来确定生产计划和组织安排生产。

### 4、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目前全部通过产品销售实现。公司主要客户箭牌公司、不凡帝集团等对供应商产品质量要求严格，选拔门槛较高，且其糖类产品利润率较高，公司产品供应的附加值上升空间较大。

## 六、行业基本情况

### 1、行业概况

####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国家发改委负责食品添加剂行业政策的研究制定、政策指导等管理工作；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卫生监督、质量监督等相关管理工作。根据《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和部门职责分工，卫生部负责食品添加剂的安全性评价和制定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质检总局负责食品添加剂生产和食品生

产企业使用食品添加剂监管；工商部门负责依法加强流通环节食品添加剂质量监管；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餐饮服务环节使用食品添加剂监管；工信部门负责食品添加剂行业管理、制定产业政策和指导生产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各部门监管职责明确。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为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糖果专业委员会，成立于1992年10月，是由全国糖果、巧克力等相关行业的企业、事业、科研教育单位、专业性组织及行业工作者等自愿结成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组织。其主要职能概括为服务、自律、协调、监督，即：努力为行业和会员单位提供全方位的服务；组织各方面信息、技术交流，推动生产发展与进步；发挥企业与政府间的桥梁纽带作用，协助政府加强行业管理、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推动部门间、地区间联合协作；开展国际间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等。

## （2）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为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加强食品添加剂的监管，按照《关于加强食品添加剂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卫监督发〔2009〕89号）和《关于切实加强食品调味料和食品添加剂监督管理的紧急通知》（卫监督发〔2011〕5号）的要求，各部门积极完善食品添加剂相关监管制度。

在安全性评价和标准方面，制定了《食品添加剂新品种管理办法》、《食品添加剂新品种申报与受理规定》、《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2760）。

在生产环节，制定了《食品添加剂生产监督管理规定》、《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通则》。

在流通环节，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整顿流通环节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对流通环节食品用香精经营者进行市场检查的紧急通知》。

具体政策性文件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日期	发文单位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2005年11月	国家质监总局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2005年9月	国务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009年6月	国务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	1995年10月	国务院
5	《食品添加剂生产监督管理规定》	2010年6月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6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2009年7月	国务院
7	《进出口食品添加剂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工作规范》	2011年6月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8	《食品添加剂食用标准》	2011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9	《食品添加剂新品种管理办法》	2010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10	《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	2008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 (3) 产业政策

根据《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工业”纳入重点行业发展方向。发展方向和重点是：加快产业整合，鼓励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手段，提高产业集中度，改变食品添加剂和配料行业企业规模小、产业布局分散的局面，加快产业向规模化、集约化、效益化方向发展；通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形式，加强产学研结合，提高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加大产业技术改造力度，促进产业技术升级；加快发展功能性食品添加剂，鼓励和支持天然色素、植物提取物、天然防腐剂和抗氧化剂、功能性食品配料等行业的发展，继续发展优势出口产品。主要目标是：到2015年，食品添加剂制造业总产值达到1100亿元，产品产量达到1100万吨，年均增长10%以上。形成10个具有知名品牌、产值达20-50亿元的大型企业（集团）。建设5个产品特色鲜明、规模效益突出的食品添加剂和食品配料产业基地。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口香糖胶基行业将享受到政策暖风，对于行业的远期发展无疑是一大利好。

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版中，将第十九节“轻工”第28类“天然食品添加剂、天然香料新技术开发与生产”列为鼓励行业。

### (4) 行业概况综述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

公司业务所处行业属于 C14 大类“食品制造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8 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行业代码为 C1495。这一行业属于直面日常民生的消耗性需求行业，受全球或国内宏观经济经济波动影响较小。

食品添加剂是为改善食品品质和色、香、味，以及为防腐和加工工艺的需要而加入食品中的化学合成或者天然物质。食品产品中添加和使用食品添加剂是现代食品加工生产的需要，对于防止食品腐败变质，保证食品供应，繁荣食品市场，满足人们对食品营养、质量以及色、香、味的追求，起到了重要作用。因此，现代食品工业不能没有食品添加剂。

胶基糖（Gum Base Candy）又称胶姆糖，是一种含水不溶性树胶、添加甜味和香味料的耐咀嚼性糖果。胶基糖是一种别具一格的耐咀嚼性功能糖果，与其它糖果比较有其独特之处，而且完全不同于其它糖果的加工工艺；其需要耐咀嚼性不溶于水的胶质原料，经过精制后再与糖，香味料以及必要的添加剂混和而成，所以胶基糖的生产包括胶基和胶基糖制造两个部分。

胶基是胶基糖的重要成分，含量约为 20%-30%，胶基性能的好坏是决定胶基糖质量优劣的关键。胶基原料有天然和合成两大类，在初期大多采用天然树胶，随着生产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渐渐地以合成树脂代用天然树胶。目前，胶基的几大原材料主要有酯胶系列（松香甘油酯及其改性体，如氢化松香甘油酯），萜烯树脂（一种由松节油合成的树脂），合成树脂（以聚醋酸乙烯酯为代表），合成橡胶（以丁苯橡胶、聚异丁烯为代表），食品级石蜡和微晶石蜡。

## 2、行业规模

据中国食品添加剂及配料协会统计，2011 年全国食品添加剂产量在 762 万吨左右，同比增长约 8.1%，产品销售额约 767 亿元，同比增长 6.4%。<sup>1</sup>

目前国内口香糖胶基市场逐渐稳定，市场需求逐年增长。据国际口香糖协会（ICGA）调查，欧美国家人均每年需求量为 300g/人，而我国目前人均消费每年不到 20g。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增长，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将对口香糖需求有

---

<sup>1</sup>中国经济网 [http://www.ce.cn/cysc/sp/info/201204/18/t20120418\\_21150592.shtml](http://www.ce.cn/cysc/sp/info/201204/18/t20120418_21150592.shtml)

逐年上升的趋势。

目前来看，健齿功能依旧是我国口香糖市场最为关注的特点，这与我国居民口腔健康状况尚不乐观有关。博思数据研究中心最新数据显示，我国口腔疾病患病率高达 97.6%，平均每个成人有 2.5 颗龋齿(虫牙)，每个儿童更是达到 4.5 颗龋齿，65 岁以上老人平均缺牙 11 颗。然而，全国只有 5.2%的人治过牙病。由此可见，我国口香糖胶基市场发展潜力较大。

据中国食品报报道，在一场口香糖消费者调研活动中，消费者 2011 年平均每月吃口香糖花费在 11-12 元、21-30 元和 31-50 元的消费者分别为 24.5%、21.1% 和 13.6%。平均每月吃口香糖花费在 50 元以上的重度消费者比率合计也达到 29.2%，平均每月吃口香糖花费在 10 元以下的消费者比率只有 11.6%。不难看出，口香糖产品消费频次高，市场容量巨大。

调研数据还显示，2011 年与 2010 年相比，吃口香糖数量增加了的消费者比率达到 31.3%；而回答 2011 年吃口香糖的数量比 2010 年减少了的消费者比率只有 11.6%；同时又 57.1%的消费者表示 2011 年吃口香糖的数量与 2010 差不多。从该项调研结果可以看出，口香糖产品呈现快速增长的消费态势。<sup>2</sup>

### 3、行业基本风险

#### (1)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是松香和石蜡,原材料在产品制造成本中所占的比例较高,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幅度较大,给公司的利润空间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例如 2008 年度,公司主要原材料(如松香、石蜡等)的采购成本比 2007 年有较大幅度提高,对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 (2) 行业监管方面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属于食品添加剂类产品,国家食品药品技术监督及卫生部门有一系列的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及《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对这些产品的研发、注册、生产、销售进行规范,尤其随着国家对食品添加剂行业监管制度的加强,各项规定更加严格,准入门槛也将更高。如果不能符合国家相关部门的

---

<sup>2</sup>中国食品报, 2011 年 7 月 29 日

规定，公司生产经营许可将有可能被暂停或取消，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3) 新产品研发的风险及对策**

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纷纷投入资金用于新产品的研发以期扩大市场份额。为保持竞争优势，公司也必须不断追踪相关产品研发方向，进行新产品研发。而新产品研发必须投入大量人力及物力。公司受规模、研发能力、人才等因素限制，新产品研发存在失败的风险，由此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照计划开发出新产品，进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竞争地位。

### **(4) 食品安全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口香糖基础原料（食品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是从生态原材料到市场产品之间的中间体。产品原材料松香、松节油是直接由林厂初级加工的绿色原材料，经公司生产加工，成为口香糖胶基的基本原材料，从胶基生产原理来说，其仅仅是将各种胶基原材料经物理机械过程混合，熟炼，没有复杂的化学反应。公司的下游企业为口香糖胶基企业和口香糖生产商。也就是说，口香糖的食用安全性取决于胶基原材料的优劣。虽然公司已建立以 ISO9001 和 ISO22000 为基础的严格质量保证体系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对涉及食品质量安全的各个关键环节进行严格监控，但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公司产品仍存在着一定的食品安全风险。

## **4、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 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国内专门生产口香糖胶基的企业数量较多但规模小、产业布局分散，行业内尚无上市公司存在。主要分为两类：一类型是高端口香糖胶基厂，例如箭牌等跨国公司的供应商，这类企业接受相对较高的供应商价格，但其审核标准远高于国内相关行政许可、资质审核等标准，有整套极其规范、复杂的审核程序及完整的审核机制，构成较高的市场进入门槛；另一种类型是中小型口香糖胶基厂，其主要关注原料价格因素，对原材料的食品安全要求相对较低，因此工艺简单、价格低廉的供应商更受其青睐。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广西梧州嘉盈树胶有限公司、无锡锡成油脂化工有限公司等。

广西梧州嘉盈树胶有限公司，其前身为由梧州松脂厂与西班牙特克宁特公司1991年合资建立的梧州嘉发赛树胶有限公司，是中国较早生产食用松香甘油酯的企业。该公司拥有比较完善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技术，现主要生产口香糖、泡泡糖等胶基糖果中的基础剂物质，主要产品包括食品级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萜烯树脂和 PVAC 等。<sup>3</sup>该公司在地理位置上占据一定优势，公司离原料产区近，故能源成本低，且公司生产能力较大（有大量工业级树脂生产）。

无锡锡成油脂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1990年，专业从事生产食品级松香甘油酯系列和食品级聚醋酸乙烯酯（PVAC），是中国较早从事食品级松香甘油酯和食品级聚醋酸乙烯酯（PVAC）研究、生产的厂商。该公司产品的质量已达到国际同类之水准，并已经被多家跨国著名企业作为长期供应商使用，产品在欧洲和美国均有销售。<sup>4</sup>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与同类企业相比，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品牌和客户资源优势：公司自 2005 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口香糖胶基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向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业内及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口碑，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相对于其他竞争对手，公司有着更高端更稳定的客户群，目前公司最主要客户为箭牌公司、上海胶基及其意大利母公司（不凡帝集团）等知名跨国公司。这些公司对相关产品及材料供应商的选择非常谨慎，门槛较高，通常需要较长时间的审核验证，只有具备足够规模和技术力量的企业才有可能成为其长期供货商。一旦成为他们的供应商，一般不会轻易被替换。公司作为这些企业胶基原材料提供商，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其中箭牌公司的松香树脂类产品中公司占有 40% 的市场份额，在上海胶基及其意大利母公司的松香树脂类产品中公司占有 50% 的供货量。

2) 研发技术优势：公司自 2005 年成立至今，先后与江南大学、南京林业大学及南京林科院等多家单位进行技术交流合作及新的产品开发与应用研究，积累

<sup>3</sup>引自：广西梧州嘉盈树胶有限公司 <http://www.cayingum.com.cn/>

<sup>4</sup>引自：无锡锡成油脂化工有限公司 <http://www.seasonchem.com/>

了扎实的研究及实践基础，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13 年 9 月，公司已获得专利 16 项，其中 7 项为发明专利。

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很多下游行业或者企业对产品的原材料有着特殊的性能要求，需要个性化的原材料解决方案。公司凭借自身研发实力，可以根据下游客户特殊的性能要求，为其开发、定制满足其性能、指标要求的新的产品。

3) 业务资质更全面：作为食品添加剂制造企业，公司不仅获得了多项政府的行政许可，如全国工业生产许可证、卫生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药品生产证等，还获得了一些高端客户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如 KOSHER（犹太食品认证，出口的客户需要）、HALAL（清真食品认证）以及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2005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无论哪种认证和审核，都需要工厂有完善的食物级产品生产的软件及硬件体系支撑，这些体系的维护、运转，需付出人力、财力、物力的巨大支持，这是中小型口香糖胶基企业很难具备的。

4) 成本控制优势：由于收购了麻山化工作为生产基地，相对于同样给高端客户供货的竞争对手，公司更具备成本优势。目前国内市场上萜烯树脂类产品售价较高，公司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发挥子公司麻山化工当地原材料、能源和人力成本优势，在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提升产能水平，从而降低市场销售价格，并逐步提升该类产品市场份额。

### **(3) 公司的竞争劣势**

与同类企业相比，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与国内一些生产同类产品低端的生产小厂家相比，由于公司需要高端的管理及先进的设备，在生产成本上无法参与国内市场的竞争。针对国内的一些低端客户，目前公司只能放弃。由于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松香、石蜡、松节油属于资源型产品，对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公司无法全面掌控，故偶尔在原材料采购中陷入被动的情况。

#### **2) 公司对少量客户存在一定的销售依赖**

公司对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美国玛氏箭牌子公司）和上海胶基（不凡帝子公司）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前者 2011 年、2012 年分别为 35%、26%，后者 2011 年、2012 年分别为 23%、22%。此外，公司通过无锡新中润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出口至意大利不凡帝集团的销售额在 2011、2012 年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0%、26%。这是公司下游应用领域目前的发展状况和公司实施的

大客户服务策略所决定的。公司虽然与美国玛氏箭牌和意大利不凡帝已建立起稳定、持续、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但存在可能因重大客户生产经营出现波动或其他原因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 3) 公司产品品种单一风险

目前胶基的几大原材料主要有松香树脂，萜烯树脂，合成树脂（以聚醋酸乙烯酯为代表），合成橡胶（以丁苯橡胶为代表），食品级石蜡和微晶石蜡。而我公司以生产松香树脂类，特别是口香糖胶基原料处于逐步更新升级的过程中，松香树脂很有被萜烯树脂等其他胶基材料所取代的可能，我公司固有产品的市场可能会萎缩。

## **(4) 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针对公司在竞争中存在的一些不足，公司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应对措施：

1)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近年来保持持续增长的研发投入，着力于加强工艺改造、新品研发以提升核心竞争力。

2) 采取新产品研发与市场相结合的推广策略。未来几年，公司拟围绕市场具有优异市场应用前景的口香糖胶基原料品种类产品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带动主营业务收入与市场份额持续增长。

3) 提升成产流程管理水平。公司所有出厂产品从进货、生产、入库、出厂有一套完整的质量检验体系及操作流程，并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深化管理创新与效率提升，确保投入市场产品高标准满足客户需求。

4) 通过并购麻山化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发挥当地原材料、能源和人力成本优势，在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提升产能水平，在逐步拓展中低端市场份额的过程中不断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5) 公司通过积极扩大核心客户群、拓展大量中小客户、覆盖新行业应用、增加产能以满足多个单一大客户突发订单等多项措施改善少量重点客户存在一定销售依赖的情况。如通过收购麻山化工进行相关技术改造，降低产品综合成本。这样可以开发中低端客户群，增加覆盖面，如仅次于上述箭牌公司的一些国内及国外企业，如吉百利、好丽友、乐天、徐福记公司。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公司章程》的制定和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议事规则。公司的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三会的组成人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

公司重要决策制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应的职责。

#### 1、股东会及股东大会

股东会、股东大会均由全体股东组成。

##### (1) 股东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为依法持有公司股份的人，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依法享有收益分配、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等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 (2) 股东会的召开情况

有限公司变更之前，共召开了5次股东会。公司股东均能按时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表决，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职权。

①2011年9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会议通过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及出资转让协议书。



②2011年11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会议通过了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营业执照、验资报告。

③2011年12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会议通过了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营业执照、验资报告、出资转让协议书。

④2012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会议通过了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出资转让协议书。

⑤2012年5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会议通过了备案申请书；股东会决议；新增股东身份证明；验资报告；公司章程修正案；营业执照；名称变更申请书。

### **(3)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均能按时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表决，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职权。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

①2012年5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选举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等。

②201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董事会报告》、《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2年年度报告》、《2013年财务预算方案》、《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选举秦秋凤为公司新董事的议案》、《2012 年度监事会报告》、《关于选举新监事的议案》。

③2013 年 9 月 16 号，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审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的议案》、《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董事会运作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党渭铭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党跃平为公司总经理，党怡平为公司副总经理，李新俊为公司副总经理，李文俊为公司股东，秦秋凤为公司股东，王晓凤是独立董事。

### （2）董事会召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五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历次董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全体股东负责，勤勉尽责，独立履行相应的权力、义务和责任。

①2012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党渭铭为董事长、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②201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 年半年度报告》。

③2013 年 6 月 8 号，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2 年度董事会报告》、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2 年度报告》、《201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选举秦秋凤为公司新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④2013 年 6 月 30 号，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党跃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⑤2013 年 9 月 1 号，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审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的议案》、《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审议〈子公司、分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监事会运作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 （1）监事会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其余监事会成员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 1 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 （2）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三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历次监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

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监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全体股东负责，勤勉尽责，独立履行相应的权力、义务和责任。

①2012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凌福定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②2012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二次监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半年度报告》。

③2013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三次监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监事会报告》、《2012年年度报告》、《关于选举新监事的议案》。

## 二、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 1、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公司在多年生产、经营和管理过程中，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管理制度。

公司现已明确建立了以下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等。

《公司章程》对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公司章程》（草案）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进行修订，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并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

管理层和公司员工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能切实执行。公司的业务流程明晰，内部控制措施涵盖了各个重要控制环节，信息沟通与反馈机制有效；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及有效使用，能保证公司各项生产和经营活动有序有效的进行，能保证公司制定的各项管理方针、制度及措施的贯彻执行，能有效控制公司的成本、费用等以达到盈利最大化的经营目标。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为党渭铭，与党跃平、党怡平为父子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73.78%的股权，三人身兼了公司核心管理及核心技术等职务，可通过行使表决权可以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左右公司的重大投资、财务管理以及人事的任免。可利用其股权优势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确有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得到了一贯的、严格的遵循和实施，公司在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 **2、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本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 **三、最近两年内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和控股股东最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口香糖基础原料（食品添加剂）和食品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是食品级松香甘油酯、食品包装用石蜡、食品级萘烯树脂。公司产品应用于口香糖胶基行业、饮料行业、以及果品、食品、药品外包装和添加剂行业。

##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的主要财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及其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专利商标权等，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此外，自有限公司设立至今历次增资及变更为股份公司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股东、监事投资的其他公司。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开展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依赖关系。

##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财务部、市场部、行政人事部、生产部、工程部、质监部、研发中心等部门，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此外，查阅了公司各机构内部规章制度，公司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了解到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由此，公司机构独立。

## **4、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有自然人股东 18 人，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销售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外兼职的情况；公司现有员工 55 人，全日制员工 18 人，退休返聘人员 2 人，劳务派遣人员 25 人，保安保洁人员 5 人，劳务聘用人员 1 人，另有 4 人尚在试用期，公司均按时发放工资，与员工均签订有相应劳动合同，按照法律规定为 18 名正式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

银行帐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1、公司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股东李新俊、党渭铭、党跃平、党怡平和凌福定存在对其他公司投资的情况。其中，股东党渭铭、党跃平和党怡平分别持有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50%、25%、25%的股权；股东李文俊、李新俊、凌福定分别持有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22.5%、18.75%、18.75%的股权；股东李新俊持有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 31.25%的股权。

#### (1) 公司股东的对外投资情况

##### 1) 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无锡市信达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4 月 8 日设立，住所为无锡市城南路 28 号，法定代表人为党渭铭，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5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该企业 2010 年已停产，已办理税务注销手续，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 2) 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是章长生，注册资本是 50 万元，注册地址是上海市嘉定区曹安路 1558 号 603 室，经营范围为“化工原料及产品（有毒及危险品除外）、机电设备、机械产品的销售，危险化学品销售（具体经营项目见许可证），纸浆、纸张、造纸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文俊	货币	11.25	11.25	22.50%
2	张启刚	货币	10.00	10.00	20.00%
3	章长生	货币	10.00	10.00	20.00%
4	李新俊	货币	9.375	9.375	18.75%

5	凌福定	货币	9.375	9.375	18.75%
合计	--	--	<b>50.00</b>	<b>50.00</b>	<b>100.00</b>

公司及子公司麻山化工生产和销售的产品为食品级产品；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为销售代理公司，主销售的产品为工业级松香树脂等化工产品。工业级和食品级产品的基础生产工艺流程类似，但后续反应部分及后处理方面，食品级的要求较高，工业级无法满足该工艺要求。另外，食品级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口香糖厂商，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的客户为热熔胶、油墨等工业级产品公司，客户对象不存在相同性，销售渠道亦不存在公用的情况。因此，公司及子公司麻山化工与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3) 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

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11月12日，法定代表人是李新俊，注册资本是52万元，注册地址是广州天河区中山大道中桃园西路637号远洋明苑209室，经营范围是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文俊	货币	19.50	19.50	37.50
2	李新俊	货币	16.25	16.25	31.25
3	凌志龙	货币	16.25	16.25	31.25
合计	--	--	<b>52.00</b>	<b>52.00</b>	<b>100.00</b>

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批发和零售贸易，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资金往来。

### 4) 进贤南运清洗服务有限公司

进贤南运清洗服务有限公司，设立于2011年11月24日，住所为江西省进贤县开发区工业一路，法定代表人为李新俊，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32,000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水处理设备及水处理药剂（不含化学危险品）的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提供清洗防腐和水处理技术咨询与服务（不含中介）；水处理设备生产与销售（以上项目涉及到许可证或资质证或其他批准文件经营）。

进贤南运清洗服务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文俊	货币	1.2	1.2	37.50
2	李新俊	货币	1	1	31.25



3	凌福定	货币	1	1	31.25
<b>合计</b>	--	--	<b>3.2</b>	<b>3.2</b>	<b>100</b>

进贤南运清洗服务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处理设备及水处理药剂，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资金往来。

#### 5) 南昌巴马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巴马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3 年 8 月 1 日，住所为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京山南路 29 号 4 栋 4 单元 301 室，法定代表人为郭伟萍，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30,000 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企业技术信息咨询；设备研发；饮水机销售（以上项目国家专有规定的除外）。

南昌巴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新俊	货币	1.50	1.50	50
2	郭伟萍	货币	0.75	0.75	25
3	李宏	货币	0.75	0.75	25
<b>合计</b>	--	--	<b>3</b>	<b>3</b>	<b>100</b>

南昌巴马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饮水机的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资金往来。

除上述之外，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其他公司投资或在外任职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并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不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六、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情况和制度安排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的发生，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对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内容作出了具体规定。同时，公司管理层承诺在股份公司成立后的日常管理中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履行相应程序。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第一，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和其他内部控制制度中对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的制度安排；第二，该承诺效力及于本人及其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第三，愿意承担因违反本承诺函，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股份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限售股份 (万股)
党渭铭	董事长、财务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	2656.97	66.42	1992.73
党跃平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销售负责人	147.24	3.68	110.43
党怡平	董事、副总经理	147.24	3.68	110.43
李新俊	董事、副总经理	471.17	11.78	353.38
李文俊	董事	284.66	7.12	213.49
秦秋风	董事	29.57	0.74	22.18
王晓宏	独立董事	0	0	0
凌福定	监事	225.77	5.64	169.33
成冰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周朋生	监事	10.99	0.27	8.24

合计	--	3973.61	99.33	2980.21
----	----	---------	-------	---------

## 2、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不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同时，上述人员也签署了《对外投资及任职声明》，披露本人及其关联方的对外投资及任职情况。该声明显示，上述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 3、其他情况说明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

##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 1、董事变动情况

2012年6月4日，有限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党渭民、党跃平、党怡平、李新俊、李文俊、邱婕、王晓宏为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

2013年6月30日，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邱婕以个人职业发展规划为由辞去公司董事职位，同时选举秦秋风为董事会新董事。

### 2、监事变动情况

2012年6月4日，有限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秦秋风、凌福定、成冰为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秦秋风为监事会主席、凌福定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3年6月8日，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同意选举周朋生为新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2年6月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表决选举党跃平、党怡平、李新俊、冯丽萍、周朋生、邱婕为公司高管。党跃平为公司总经理，党怡平、李新俊为公司副总经理，冯丽萍为财务负责人，周朋生是销售负责人，邱婕为董事会秘书。

2013年6月3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聘任党跃平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党跃平为公司销售负责人、聘任党渭铭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除上述披露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及一期内没有发生其他变化，上述变动不构成管理团队的重大变化。

## 第四节公司财务

(以下如无特殊说明, 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011,830.52	3,031,676.58	6,969,82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800,000.00	1,500,000.00
应收账款	7,910,944.56	6,229,296.11	11,741,347.89
预付款项	1,485,562.03	603,896.66	837,778.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2,534.41	112,044.82	652,339.99
存货	8,439,683.28	12,322,997.83	10,921,477.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25,310,554.80</b>	<b>23,099,912.00</b>	<b>32,622,769.0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350,386.16	22,362,268.41	27,269,510.16
在建工程	6,318,330.26	5,164,745.60	
工程物资	15,229.41	34,737.17	-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23,048.05	5,699,892.09	5,826,659.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576.80	106,839.60	146,74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47.11	46,206.52	30,018.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3,451,217.79</b>	<b>33,414,689.39</b>	<b>33,272,928.27</b>
<b>资产总计</b>	<b>58,761,772.59</b>	<b>56,514,601.39</b>	<b>65,895,697.31</b>

(续表)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15,000,000.00	1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90,327.88	1,330,020.25	2,541,926.55
预收款项	13,400.00	18,625.00	14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3,035.22	-	122,729.00
应交税费	457,973.85	46,892.33	1,268,195.36
应付利息	28,883.01	29,416.67	-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51,481.04	802,708.14	3,369,411.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115,101.00</b>	<b>17,227,662.39</b>	<b>24,442,262.6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21,115,101.00</b>	<b>17,227,662.39</b>	<b>24,442,262.6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36,403,333.00
资本公积	736,523.10	736,523.10	2,901,167.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3,505.00	153,505.00	143,202.31
未分配利润	-3,243,356.51	-1,603,089.10	2,005,732.3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46,671.59	39,286,939.00	41,453,434.69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7,646,671.59</b>	<b>39,286,939.00</b>	<b>41,453,434.6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8,761,772.59</b>	<b>56,514,601.39</b>	<b>65,895,697.31</b>

## 2、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31,926,239.32	55,573,407.80	80,586,296.32
减：营业成本	27,518,185.77	47,530,281.07	68,808,997.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6,261.62	267,947.24	242,938.44
销售费用	830,704.60	1,217,665.78	1,169,674.84
管理费用	4,304,247.74	7,982,265.34	6,440,879.65
财务费用	700,512.83	1,160,206.30	1,407,517.75
资产减值损失	41,528.15	182,096.18	66,991.89
加：公允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655,201.38</b>	<b>-2,767,054.11</b>	<b>2,449,296.30</b>
加：营业外收入	87,261.62	1,110,500.00	960,769.67
减：营业外支出	2,098.84	185.40	1,791.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570,038.60</b>	<b>-1,656,739.51</b>	<b>3,408,274.09</b>
减：所得税费用	70,228.81	223,351.56	637,231.29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640,267.41</b>	<b>-1,880,091.07</b>	<b>2,771,042.8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0,267.41	-1,880,091.07	2,771,042.80
少数股东损益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5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5	0.09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640,267.41</b>	<b>-1,880,091.07</b>	<b>2,771,042.8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0,267.41	-1,880,091.07	2,771,042.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343,711.77	70,735,307.35	86,175,945.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357.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83.11	1,740,271.90	7,610,098.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6,392,794.88</b>	<b>72,651,936.31</b>	<b>93,786,044.5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09,068.14	54,645,715.41	78,214,354.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6,029.32	4,816,630.86	1,556,018.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4,165.02	3,744,496.04	2,663,435.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3,905.93	6,049,947.26	12,702,331.0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643,168.41</b>	<b>69,256,789.57</b>	<b>95,136,139.5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49,626.47</b>	<b>3,395,146.75</b>	<b>-1,350,095.0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18.4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4,518.4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3,385.84	3,893,740.64	278,04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53,385.84</b>	<b>3,893,740.64</b>	<b>278,045.9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53,385.84</b>	<b>-3,893,740.64</b>	<b>-173,527.5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4,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15,000,000.00	30,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000,000.00</b>	<b>15,000,000.00</b>	<b>31,104,5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7,000,000.00	26,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6,086.69	1,439,554.77	1,411,268.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716,086.69</b>	<b>18,439,554.77</b>	<b>27,811,268.0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83,913.31</b>	<b>-3,439,554.77</b>	<b>3,293,231.9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980,153.94</b>	<b>-3,938,148.66</b>	<b>1,769,609.3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1,676.58	6,969,825.24	5,200,215.8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011,830.52</b>	<b>3,031,676.58</b>	<b>6,969,825.24</b>

####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2013年1-7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736,523.10	153,505.00	-1,603,089.10	39,286,939.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736,523.10	153,505.00	-1,603,089.10	39,286,939.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0,267.41	-1,640,267.41
（一）净利润				-1,640,267.41	-1,640,267.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40,267.41	-1,640,267.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b>(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b>(六) 专项储备</b>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b>(七)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40,000,000.00	736,523.10	153,505.00	-3,243,356.52	37,646,671.58

2012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403,333.00	2,901,167.00	143,202.31	2,005,732.38	41,453,43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403,333.00	2,901,167.00	143,202.31	2,005,732.38	41,453,43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96,667.00	-2,164,643.90	10,302.69	-3,608,821.48	-2,166,495.69
（一）净利润				-1,880,091.07	-1,880,091.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80,091.07	-1,880,091.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53,505.00	-439,909.62	-286,404.62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505.00	-153,505.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6,404.62	-286,404.62

4. 其他					
<b>(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3,596,667.00	-2,164,643.90	-143,202.31	-1,288,820.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596,667.00	-2,164,643.90	-143,202.31	-1,288,820.79	
<b>(六) 专项储备</b>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b>(七)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40,000,000.00	736,523.10	153,505.00	-1,603,089.10	39,286,939.00

2011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00,000.00			-622,108.11	26,177,89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800,000.00			-622,108.11	26,177,89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03,333.00	2,901,167.00	143,202.31	2,627,840.49	15,275,542.80
（一）净利润				2,771,042.80	2,771,042.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771,042.80	2,771,042.8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03,333.00	2,901,167.00			12,504,5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603,333.00	2,901,167.00			12,504,5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3,202.31	-143,202.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3,202.31	-143,202.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b>(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b>(六) 专项储备</b>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b>(七)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36,403,333.00	2,901,167.00	143,202.31	2,005,732.38	41,453,434.69

##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906,124.53	2,661,416.84	5,843,363.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800,000.00	1,500,000.00
应收账款	7,613,944.56	6,117,921.11	11,235,074.48
预付款项	685,655.87	425,499.16	351,778.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070,839.87	13,118,968.63	2,252,339.99
存货	5,457,214.76	8,511,399.66	9,075,586.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37,033,779.59</b>	<b>31,635,205.40</b>	<b>30,258,143.0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600,000.00	11,600,000.00	11,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37,830.43	12,603,348.61	16,638,279.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2,519,922.05	2,555,790.19	2,612,312.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6,74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834.26	45,922.07	30,018.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6,209,586.74</b>	<b>26,805,060.87</b>	<b>31,027,350.87</b>
<b>资产总计</b>	<b>63,243,366.33</b>	<b>58,440,266.27</b>	<b>61,285,493.94</b>



(续表)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15,000,000.00	1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46,028.51	713,930.45	2,213,386.55
预收款项	13,400.00	18,625.00	14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3,035.22		122,729.00
应交税费	68,672.74	141,498.59	1,072,075.55
应付利息	28,883.01	29,41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0,400.00	551,627.10	779.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430,419.48</b>	<b>16,455,097.81</b>	<b>20,548,970.8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21,430,419.48</b>	<b>16,455,097.81</b>	<b>20,548,970.84</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36,403,333.00
资本公积	736,523.10	736,523.10	2,901,167.00
盈余公积	153,505.00	153,505.00	143,202.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2,918.75	1,095,140.36	1,288,820.7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b>	<b>41,812,946.85</b>	<b>41,985,168.46</b>	<b>40,736,523.1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b>	<b>63,243,366.33</b>	<b>58,440,266.27</b>	<b>61,285,493.94</b>

## 6、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823,995.76	53,792,579.37	78,617,000.07
减：营业成本	26,327,933.89	44,586,132.25	66,885,218.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636.62	248,697.24	242,938.44
销售费用	828,084.10	1,112,338.26	1,155,280.80
管理费用	2,938,735.25	5,860,060.85	6,175,930.31
财务费用	699,818.51	1,157,907.14	1,406,880.39
资产减值损失	39,414.58	186,072.24	62,597.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627.19	641,371.39	2,688,154.38
加：营业外收入	87,261.62	1,110,500.00	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98.84	185.40	1,791.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101,464.41	1,751,685.99	2,691,362.50
减：所得税费用	70,757.20	216,636.01	637,231.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221.61	1,535,049.98	2,054,131.21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2,221.61	1,535,049.98	2,054,131.21

##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64,711.77	68,671,428.43	84,551,391.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47.49	1,739,226.90	7,609,623.4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5,113,359.26</b>	<b>70,410,655.33</b>	<b>92,161,015.3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64,835.52	49,969,835.97	77,728,354.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4,170.90	3,728,746.99	1,533,618.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3,545.22	3,724,174.89	2,658,57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6,715.89	12,673,107.71	12,507,991.7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709,267.53</b>	<b>70,095,865.56</b>	<b>94,428,535.3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04,091.73</b>	<b>314,789.77</b>	<b>-2,267,519.9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443,297.35	57,181.63	278,04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3,297.35</b>	<b>57,181.63</b>	<b>278,045.9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43,297.35</b>	<b>-57,181.63</b>	<b>-278,045.9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4,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15,000,000.00	30,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000,000.00</b>	<b>15,000,000.00</b>	<b>31,104,5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7,000,000.00	26,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716,086.69	1,439,554.77	1,411,268.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716,086.69</b>	<b>18,439,554.77</b>	<b>27,811,268.0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83,913.31</b>	<b>-3,439,554.77</b>	<b>3,293,231.9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244,707.69</b>	<b>-3,181,946.63</b>	<b>747,666.0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1,416.84	5,843,363.47	5,095,69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06,124.53	2,661,416.84	5,843,363.47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1-7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1-7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736,523.10	153,505.00	1,095,140.36	41,985,16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736,523.10	153,505.00	1,095,140.36	41,985,168.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221.61	-172,221.61
（一）净利润				-172,221.61	-172,221.6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2,221.61	-172,221.6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b>(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b>(六) 专项储备</b>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b>(七)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40,000,000.00	736,523.10	153,505.00	922,918.75	41,812,946.85

2012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403,333.00	2,901,167.00	143,202.31	1,288,820.79	40,736,523.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403,333.00	2,901,167.00	143,202.31	1,288,820.79	40,736,523.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96,667.00	-2,164,643.90	10,302.69	-193,680.43	1,248,645.36
（一）净利润				1,535,049.98	1,535,049.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35,049.98	1,535,049.9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53,505.00	-439,909.62	-286,404.62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505.00	-153,505.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6,404.62	-286,404.62

4. 其他					
<b>(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3,596,667.00	-2,164,643.90	-143,202.31	-1,288,820.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596,667.00	-2,164,643.90	-143,202.31	-1,288,820.79	
<b>(六) 专项储备</b>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b>(七)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40,000,000.00	736,523.10	153,505.00	1,095,140.36	41,985,168.46

2011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1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00,000.00			-622,108.11	26,177,89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800,000.00			-622,108.11	26,177,89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03,333.00	2,901,167.00	143,202.31	1,910,928.90	14,558,631.21



(一) 净利润				2,054,131.21	2,054,131.2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54,131.21	2,054,131.2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03,333.00	2,901,167.00			12,504,5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603,333.00	2,901,167.00			12,504,5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43,202.31	-143,202.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3,202.31	-143,202.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03,333.00	2,901,167.00	143,202.31	1,288,820.79	40,736,523.10

## 二、审计意见

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1-7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大华专审字[2012]第 00556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最近两年一期的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名称	变更原因	合并当期期末净资产	合并当期净利润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收购	12,316,911.59	-238,858.08

公司 2011 年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受让取得麻山化工 100.00% 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

### 2、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6、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项目	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达到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1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之和
组合 2	特殊性质款项（应收子公司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除有确定依据表明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8、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

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



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

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9、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其建筑物	20-30	5	3.17-4.75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机器设备	8-10	5	9.50-11.88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3-10	5	9.50-31.67
实验设备	3	5	31.67
电子设备	5	5	19.00

注：公司 2012 年度固定资产残值率已由 10% 调整至 5%。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1、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以发出货物为确认时点。

###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2、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1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

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2年度影响金额	2013年度1月-7月影响金额	2013年7月31日以后影响金额
2012年度将固定资产残值率由10%调整至5%	董事会决议	管理费用	154,958.39	41,487.50	525,132.23
		营业成本	71,233.09	41,788.89	264,753.81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26,191.48	-83,276.39	-789,886.04
		所得税费用	-33,928.72	-12,491.46	-118,482.91
		净利润	-192,262.76	-70,784.93	-671,403.13

##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 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1,926,239.32	55,143,903.36	80,536,296.32
其他业务收入		429,504.44	50,000.00
营业收入合计	31,926,239.32	55,573,407.80	80,586,296.32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合计	100.00%	99.23%	99.94%

公司的业务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分为松香甘油酯、聚合松香甘油酯、氢化松香甘油酯、热熔胶、石蜡、微晶蜡、萜烯树脂、甲磷酸水处理剂；其他业务收入为技术服务费和销售原材料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持续保持在99%以上。

#### 1) 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及分析

产品	2013年1-7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一、松香树脂类	24,037,538.55	75.29%	40,448,984.05	73.35%	60,968,360.22	75.70%
松香甘油酯	6,430,983.75	20.14%	12,359,917.41	22.41%	23,449,211.80	29.12%
聚合松香甘油酯	10,323,461.29	32.34%	20,498,002.37	37.17%	25,216,581.20	31.31%



氢化松香甘油酯	7,283,093.51	22.81%	7,591,064.27	13.77%	12,302,567.22	15.28%
<b>二、食品级石蜡、包装材料</b>	<b>6,786,457.21</b>	<b>21.26%</b>	<b>13,343,595.32</b>	<b>24.20%</b>	<b>17,598,639.85</b>	<b>21.85%</b>
<b>三、萜烯树脂</b>	<b>1,102,243.56</b>	<b>3.45%</b>	<b>1,148,034.17</b>	<b>2.08%</b>	<b>1,064,615.41</b>	<b>1.32%</b>
<b>四、其他配料产品</b>			<b>203,289.82</b>	<b>0.37%</b>	<b>904,680.84</b>	<b>1.12%</b>
<b>合计</b>	<b>31,926,239.32</b>	<b>100.00%</b>	<b>55,143,903.36</b>	<b>100.00%</b>	<b>80,536,296.32</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松香树脂类收入在 2013 年 1-7 月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率为 75.29%，2012 年度为 73.35%，2011 年度为 75.70%，占比较为稳定；食品级石蜡、包装材料收入在 2013 年 1-7 月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率为 21.26%，2012 年度为 24.20%，2011 年度为 21.85%，占比较为稳定；萜烯树脂收入在 2013 年 1-7 月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率为 3.45%，2012 年度为 2.08%，2011 年度为 1.32%，占比呈上升趋势。

## 2) 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及分析

产品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b>主营业务收入：</b>	<b>31,926,239.32</b>	<b>55,143,903.36</b>	<b>-31.53%</b>	<b>80,536,296.32</b>
一、松香树脂类	24,037,538.55	40,448,984.05	-33.66%	60,968,360.22
松香甘油酯	6,430,983.75	12,359,917.41	-47.29%	23,449,211.80
聚合松香甘油酯	10,323,461.29	20,498,002.37	-18.71%	25,216,581.20
氢化松香甘油酯	7,283,093.51	7,591,064.27	-38.30%	12,302,567.22
二、食品级石蜡、包装材料	6,786,457.21	13,343,595.32	-24.18%	17,598,639.85
三、萜烯树脂	1,102,243.56	1,148,034.17	7.84%	1,064,615.41
四、其他配料产品		203,289.82	-77.53%	904,680.84
<b>其他业务收入：</b>		<b>429,504.44</b>	<b>759.01%</b>	<b>50,000.00</b>
<b>营业收入合计</b>	<b>31,926,239.32</b>	<b>55,573,407.80</b>	<b>-31.04%</b>	<b>80,586,296.32</b>

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比 2011 年营业收入下降 31.04%，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中占比较高的松香树脂类产品收入下降了 33.66%。其中松香甘油酯下降了 47.29%，聚合松香甘油酯下降 18.71%，氢化松香甘油酯下降 38.30%，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产品单价采用的是参考原材料即时市场价格定价，产品价格受原材料价格影响很大，2011 年度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销售单价随之大幅上涨，2011 年度营业收入随之增长；2012 年度原材料价格逐步回落，销售单价随之下降，2012 年度营业收入随之下降。

公司 2011 年底新收购了子公司麻山化工，其主要研发生产萜烯树脂产品，

该产品尚处于试产阶段，目前仍处于投入阶段未产生利润。

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比 2011 年营业收入下降 31.04%，2013 年 1-7 月、2012 年、2011 年分别实现净利润-1,640,267.41 元、-1,880,091.07 元和 2,771,042.80 元，近一年一期出现亏损，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累计亏损 3,243,356.52 元。

公司近一年一期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产品主要为松香树脂类产品，占销售收入的 75%左右，其价格受原材料松香价格变动影响较大，2013 年 1-7 月、2012 年和 2011 年松香树脂类产品销售综合平均单价为 15,657.29 元/公斤、15,540.29/公斤、20,905.51 元/公斤，销售数量分别为 1,535.23 公斤，2,602.85 公斤和 2,916.26 公斤，受市场行情影响，产品销售价格下降，销售数量减少，使得销售收入下降幅度较大；（2）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参考原材料市场价格制定使得公司产品毛利率较为稳定，在销售收入下降的情况下，导致公司整体利润下降；（3）公司于 2011 年底收购麻山化工，2012 年对麻山化工生产线进行了改扩建，其主要研发生产食品级萜烯树脂产品，2013 年上半年尚处于试生产阶段，产量和销售都比较低。麻山化工 2012 年、2013 年 1-7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80,828.43 元，2,454,715.77 元，亏损额分别为 3,415,141.05 元，1,468,045.80 元，麻山化工的亏损加剧了公司亏损额。麻山化工已于 2013 年 10 月正式投入生产，未来将通过公司销售渠道扩大销售市场，有效利用产能，提升麻山化工的盈利水平。

公司将通过积极扩大业务规模，开拓新客户扩大销售同时加强成本控制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分析

区域分布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		2011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上海	16,814,743.00	52.67%	25,372,299.00	46.01%	46,682,372.00	57.96%
江苏	7,081,905.00	22.18%	16,873,074.00	30.60%	19,291,770.00	23.95%
广州	2,763,264.00	8.66%	5,491,734.00	9.96%	6,768,872.00	8.40%
其他	5,266,327.32	16.49%	7,406,796.36	13.43%	7,793,282.32	9.68%
合计	<b>31,926,239.32</b>	<b>100.00%</b>	<b>55,143,903.36</b>	<b>100.00%</b>	<b>80,536,296.32</b>	<b>100.00%</b>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上海和江苏地区进行销售。

公司上海地区的主要客户为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和上海胶基，其中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最主要的大客户，公司与箭牌糖类（上海）有限

公司建立起了稳定、持续、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

①箭牌中国是中国最大的糖果公司，也是中国最大的口香糖制造商。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是箭牌中国两家独资企业之一，其对供应商的选择需有严格的资质认证和验证。双方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助于公司长期获得持续、稳定的业务来源，保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

②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资金实力雄厚，保证了公司应收账款的质量与货款回收的安全性，降低公司的坏账风险。

③箭牌糖类（上海）有限公司作为业内知名公司，采购的计划性较强，便于公司安排材料采购，制定生产计划，公司依据客户订单组织采购、生产，降低了存货的跌价风险。

江苏地区是公司业务的发源地，依托地缘优势及多年的市场培育，现已成为公司收入来源的第二大区域。

## （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3年1-7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一、松香树脂类：	24,037,538.55	19,442,392.83	4,595,145.72	19.12%
松香甘油脂	6,430,983.75	5,719,410.32	711,573.43	11.06%
聚合松香甘油脂	10,323,461.29	8,106,420.51	2,217,040.78	21.48%
氢化松香甘油脂	7,283,093.51	5,616,562.00	1,666,531.51	22.88%
二、食品级石蜡、包装材料	6,786,457.21	6,367,549.92	418,907.29	6.17%
三、萜烯树脂	1,102,243.56	1,708,243.02	-605,999.46	-54.98%
四、其他配料产品				
<b>合计</b>	<b>31,926,239.32</b>	<b>27,518,185.77</b>	<b>4,408,053.55</b>	<b>13.81%</b>
2012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一、松香树脂类：	40,448,984.05	32,665,018.51	7,783,965.54	19.24%
松香甘油脂	12,359,917.41	11,138,965.44	1,220,951.97	9.88%
聚合松香甘油脂	20,498,002.37	15,963,988.54	4,534,013.83	22.12%
氢化松香甘油脂	7,591,064.27	5,562,064.53	2,028,999.74	26.73%
二、食品级石蜡、包装材料	13,343,595.32	11,921,113.74	1,422,481.58	10.66%
三、萜烯树脂	1,148,034.17	2,230,995.24	-1,082,961.07	-94.33%
四、其他配料产品	203,289.82	266,046.25	-62,756.43	-30.87%

合计	55,143,903.36	47,083,173.74	8,060,729.62	14.62%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一、松香树脂类:	60,968,360.22	50,900,505.17	10,067,855.05	16.51%
松香甘油酯	23,449,211.80	22,207,750.89	1,241,460.91	5.29%
聚合松香甘油酯	25,216,581.20	20,207,930.47	5,008,650.73	19.86%
氢化松香甘油酯	12,302,567.22	8,484,823.81	3,817,743.41	31.03%
二、食品级石蜡、包装材料	16,583,280.77	14,901,492.63	1,681,788.14	10.14%
三、萜烯树脂	1,064,615.41	1,098,943.51	-34,328.10	-3.22%
四、其他配料产品	1,920,039.92	1,908,056.14	11,983.78	0.62%
合计	80,536,296.32	68,808,997.45	11,727,298.87	14.56%

2013 年 1 月-7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13.81%、14.62%、14.56%。公司以销定产，按照客户订单需求组织生产，一方面对商品的品种、质量要按照市场的需求来安排生产，另一方面仍需统筹安排，确保生产能适应市场需求的发展变化。2011 年、2012 年公司的产品订单量和生产能力配比较为稳定，使得公司产品毛利率较为稳定，2013 年 1-7 月份订单量较少，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上升，毛利率随之下降。

## 2、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1,926,239.32	55,573,407.80	80,586,296.32
销售费用（元）	830,704.60	1,217,665.78	1,169,674.84
管理费用（元）	4,304,247.74	7,982,265.34	6,440,879.65
财务费用（元）	700,512.83	1,160,206.30	1,407,517.7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60%	2.19%	1.4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48%	14.36%	7.9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19%	2.09%	1.75%
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18.27%	18.64%	11.19%

### (1)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

公司 2013 年 1-7 月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8.27%，2012 年为 18.64%，2011 年为 11.19%，2012 年比 2011 年增长 7.45 个百分点。

### (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 2013 年 1-7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60%，2012 年为 2.19%，2011 年为 1.45%。2012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 2011 年增加 0.7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下降而销售费用略有增加导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升。

### (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 2013 年 1-7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3.48%，2012 年为 14.36%，2011 年为 7.99%。2012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 2011 年增加 6.37 个百分点，一方面是收购麻山化工后，管理人员工资和社保费、房产税、土地税、折旧费增加较多；另一方面营业收入下降导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升。

### (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 2013 年 1-7 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19%，2012 年为 2.09%，2011 年为 1.75%，占比较为稳定。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存在波动，但总体变化平稳，并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3 年 1-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761.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00.00	1,110,500.00	5,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955,769.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8.84	-185.40	-1,791.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5,162.78	1,110,314.60	958,977.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89.24	166,575.00	1,25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72,073.537	943,739.6	957,727.79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72,073.54	943,739.60	957,727.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712,340.95	-2,823,830.67	1,813,315.01

## 八、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	17%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2%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2012年8月6日取得编号GR201232000040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2012年8月6日至2015年8月6日。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九十三条中规定了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1年度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2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本公司子公司麻山化工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现金	27,275.65	50,081.86	153,298.41
银行存款	6,984,554.87	2,981,594.72	6,816,526.83
合计	7,011,830.52	3,031,676.58	6,969,825.24

截至2013年7月31日，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012年12月31日的货币资金余额较2011年12月31日减少3,938,148.66元，主要原因为银行借款金额减少，增加在建工程支出所致；2013年7月31日的货币资金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3,980,153.94元，主要原因系银行借款余额增加。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8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300,000.00	800,000.00	1,500,000.00

(2)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2013年7月31日
江苏伯乐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2013-3-18	2013-9-18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结构披露

种类	2013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计提的应收账款)	7,990,853.09	100.00	79,908.53	1.00	7,910,944.56
组合小计	7,990,853.09	100.00	79,908.53	1.00	7,910,944.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990,853.09	100.00	79,908.53	1.00	7,910,944.56

(续表)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计提的应收账款)	6,292,218.29	100.00	62,922.18	1.00	6,229,296.11
组合小计	6,292,218.29	100.00	62,922.18	1.00	6,229,296.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292,218.29	100.00	62,922.18	1.00	6,229,296.11

(续表)

种类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账龄计提的应收账款)	11,859,947.36	100.00	118,599.47	1.00	11,741,347.89
组合小计	11,859,947.36	100.00	118,599.47	1.00	11,741,347.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859,947.36	100.00	118,599.47	1.00	11,741,347.89

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3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990,853.09	100.00	79,908.53
合计	7,990,853.09	100.00	79,908.53

(续表)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6,292,218.29	100.00	62,922.18
合计	6,292,218.29	100.00	62,922.18

(续表)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1,859,947.36	100.00	118,599.47
合计	11,859,947.36	100.00	118,599.47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 1) 2013年7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箭牌公司	销售客户	4,334,896.11	1年以内	54.25	销货款
上海胶基	销售客户	1,870,000.00	1年以内	23.40	销货款
汕头方大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640,850.98	1年以内	8.02	销货款
无锡利特尔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330,060.00	1年以内	4.13	销货款
无锡新中润	销售客户	165,600.00	1年以内	2.07	销货款
合计		7,341,407.09		91.87	

#### 2) 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箭牌公司	销售客户	2,042,294.29	1年以内	32.46	销货款
上海胶基	销售客户	1,812,400.00	1年以内	28.80	销货款
汕头方大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084,100.00	1年以内	17.23	销货款
无锡利特尔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662,090.00	1年以内	10.52	销货款
潮安金科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203,500.00	1年以内	3.23	销货款
合计		5,804,384.29		92.24	

#### 3) 201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箭牌公司	销售客户	3,892,105.08	1年以内	32.82	销货款
上海胶基	销售客户	3,629,200.00	1年以内	30.60	销货款
无锡新中润	销售客户	2,017,125.00	1年以内	17.01	销货款
汕头方大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037,600.00	1年以内	8.75	销货款
无锡利特尔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564,940.00	1年以内	4.76	销货款
合计		11,140,970.08		93.94	

###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十二)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中“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相关内容。

#### (5) 应收账款

2013年7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698,634.80元, 2012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1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5,567,729.07元, 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强应收款项的催款, 应收账款回款周期缩短所致。

#### 4、预付账款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85,562.03	100.00	586,896.66	97.18	837,778.44	100.00
1-2年(含)			17,000.00	2.82		
合计	1,485,562.03	100.00	603,896.66	100.00	837,778.44	100.00

截至2013年7月31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 (2)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 1) 2013年7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万爱成	承建方	422,237.00	28.42	1年以内	工程未结束
周丙海	供应商	198,926.00	13.39	1年以内	设备未交付
自贡三强卡西尼压缩机有限公司	供应商	166,300.00	11.19	1年以内	设备未交付
上海杰伟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3,000.00	9.63	1年以内	设备未交付
江苏省电力公司无锡供电公司	供电商	87,558.17	5.89	1年以内	未至结算期
合计		1,018,021.17	68.52		

###### 2) 2012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南京汇通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6,937.50	25.99	1年以内	采购材料未交付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威海新元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58,500.00	9.69	1年以内	设备未交付
周丙海	供应商	57,800.00	9.57	1年以内	设备未交付
自贡三强卡西尼压缩机有限公司	供应商	54,900.00	9.09	1年以内	设备未交付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无锡石油分公司	供应商	49,000.00	8.11	1年以内	采购材料未交付
合计		377,137.50	62.45		

3) 2011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西金林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486,000.00	58.01	1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上海普恩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218,100.00	26.03	1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江苏省电力公司无锡供电公司	供应商	59,879.53	7.15	1年以内	电费
无锡友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39,098.91	4.67	1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山东龙口龙达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700.00	1.52	1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合计		815,778.44	97.38		

(3) 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 2013年7月31日的预付账款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增加881,665.37, 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扩大生产, 加大预付的采购设备款。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3年7月31日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种类	2013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其他应收款					
组合1(账龄计提的其他应收款)	198,762.52	100.00	36,228.11	18.23	162,534.41
组合小计	198,762.52	100.00	36,228.11	18.23	162,534.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8,762.52	100.00	36,228.11	18.23	162,534.41

(续表)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账龄计提的其他应收款)	123,731.13	100.00	11,686.31	0.08	112,044.82
组合小计	123,731.13	100.00	11,686.31	0.08	112,044.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3,731.13	100.00	11,686.31	0.08	112,044.82

(续表)

种类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账龄计提的其他应收款)	658,929.28	100.00	6,589.29	1.00	652,339.99

种类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组合小计	658,929.28	100.00	6,589.29	1.00	652,339.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58,929.28	100.00	6,589.29	1.00	652,339.99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6,312.65	90.40	763.12
1-2年(含2年)	6,349.87	2.77	634.99
2-3年(含3年)	116,100.00	6.83	34,830.00
合计	198,762.52	100.00	36,228.11

(续表)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631.13	6.17	76.31
1-2年(含2年)	116,100.00	93.83	11,610.00
合计	123,731.13	100.00	11,686.31

(续表)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58,929.28	100.00	6,589.29
合计	658,929.28	100.00	6,589.29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2013年7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3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燃料供应商	116,100.00	2至3年	58.41	押金
预征税款	非关联方	53,388.35	1年以内 47,038.48元, 1-2年 6,349.87元	26.86	个人所得税
江西力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10.00	1年以内	4.28	保证金
陈瑞仁	员工	7,000.00	1年以内	3.52	备用金
章叶琴	员工	3,937.00	1年以内	1.98	备用金
合计		188,935.35		95.05	

2)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燃料供应商	116,100.00	1-2年	93.83	押金
预征税款	非关联方	6,349.87	1年以内	5.13	个人所得税
进贤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非关联方	1,281.26	1年以内	1.04	社保
合计		123,731.13		100.00	

3) 2011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1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无锡市宇吉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829.28	1年以内	79.35	往来款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100.00	1年以内	20.65	燃气押金
合计		658,929.28		100.00	

(4) 其他应收款 2012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1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535,198.15元,主要原因系收回无锡市宇吉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其他应收款2013年7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75,031.39元,主要为预缴个人所得税款。

(5) 截止 2013 年 7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大额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收取的购买天然气的押金。

## 6、存货

### (1) 存货项目

项目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942,179.91	48,636.96	4,954,648.44	48,636.96	5,469,713.74	
自制半成品	1,125,907.83	21,198.94	2,212,969.49	21,198.94	21,198.94	
库存商品	2,987,580.79	22,590.55	5,186,470.37	22,590.55	5,301,007.55	
发出商品	410,237.74					
低值易耗品	66,203.46		61,335.98		129,557.25	
合计	8,532,109.73	92,426.45	12,415,424.28	92,426.45	10,921,477.48	

###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7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8,636.96				48,636.96
自制半成品	21,198.94				21,198.94
库存商品	22,590.55				22,590.55
合计	92,426.45				92,426.45

(续表)

存货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8,636.96			48,636.96
自制半成品		21,198.94			21,198.94
库存商品		22,590.55			22,590.55
合计		92,426.45			92,426.45

(3) 2013 年 7 月 31 日存货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3,883,314.55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493,946.80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以销定产，随着接受订单量减少，储备的存货随之减少。

## 7、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原值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7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7,205,012.38			17,205,012.38
机器设备	17,511,810.04	576,937.17		18,088,747.21
运输工具	2,276,157.00	163,400.00	618,023.00	1,821,534.00
实验设备	71,021.37	83,760.68		154,782.05
电子设备	1,020,211.90	29,470.00		1,049,681.90
办公设备	437,362.71	46,233.33		483,596.04
合计	38,521,575.40	899,801.18	618,023.00	38,803,353.58
类别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7,205,012.38			17,205,012.38
机器设备	19,823,539.51	567,694.02	2,879,423.49	17,511,810.04
运输工具	2,276,157.00			2,276,157.00
实验设备	53,500.00	17,521.37		71,021.37
电子设备	999,646.87	20,565.03		1,020,211.90
办公设备	328,507.83	108,854.88		437,362.71
合计	40,686,363.59	714,635.30	2,879,423.49	38,521,575.40
类别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1,129,726.62	6,075,285.76		17,205,012.38
机器设备	10,102,354.92	9,721,184.59		19,823,539.51
运输工具	2,112,334.00	163,823.00		2,276,157.00
实验设备	53,500.00			53,500.00
电子设备	984,757.98	14,888.89		999,646.87
办公设备	219,622.00	108,885.83		328,507.83
合计	24,602,295.52	16,084,068.07		40,686,363.59

(2) 累计折旧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年7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3,928,676.57	468,485.77		4,397,162.34
机器设备	9,616,158.83	1,149,715.65		10,765,874.48
运输工具	1,203,121.25	176,483.31	556,220.70	823,383.86
实验设备	50,828.50	15,049.70		65,878.20
电子设备	922,326.67	17,325.71		939,652.38
办公设备	297,945.17	22,820.99		320,766.16
合计	16,019,056.99	1,849,881.13		17,312,717.42
类别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3,125,558.10	803,118.47		3,928,676.57
机器设备	8,306,093.36	2,196,201.68	886,136.21	9,616,158.83
运输工具	860,550.39	342,570.86		1,203,121.25
实验设备	50,825.00	3.50		50,828.50
电子设备	820,910.04	101,416.63		922,326.67
办公设备	252,916.54	45,028.63		297,945.17
合计	13,416,853.43	3,488,339.77	886,136.21	16,019,056.99
<b>类别</b>	<b>2010年12月31日</b>	<b>本期增加</b>	<b>本期计提</b>	<b>2011年12月31日</b>
房屋、建筑物	1,831,208.12	731,141.47	563,208.51	3,125,558.10
机器设备	3,047,391.87	4,272,149.61	986,551.88	8,306,093.36
运输工具	511,536.72		349,013.67	860,550.39
实验设备	45,893.36		4,931.64	50,825.00
电子设备	689,865.98		131,044.06	820,910.04
办公设备	179,050.70	33,660.02	40,205.82	252,916.54
合计	6,304,946.75	5,036,951.10	2,074,955.58	13,416,853.43

### (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别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7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2,807,850.04	13,276,335.81	14,079,454.28
机器设备	7,182,622.73	7,755,401.21	11,517,446.15
运输工具	998,150.14	1,073,035.75	1,415,606.61
实验设备	88,903.85	20,192.87	2,675.00
电子设备	110,029.52	97,885.23	178,736.83
办公设备	162,829.88	139,417.54	75,591.29
合计	21,350,386.16	22,362,268.41	27,269,510.16

(4)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于 2012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0,250.00 元，提取减值准备的原因为不再使用污水处理设备。

(5) 公司以房屋建筑物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抵押，详见“14、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松香车间以及生产线改造	2,924,146.89		2,924,146.89	2,798,884.72		2,798,884.72
造粒车间和造粒平台改造	1,780,403.30		1,780,403.30	1,393,312.93		1,393,312.93
成品库厂以及辅助用房	1,167,020.76		1,167,020.76	972,547.95		972,547.95
微晶蜡以及原料库改造	446,759.31		446,759.31			
合计	6,318,330.26		6,318,330.26	5,164,745.60		5,164,745.6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资金来源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7月31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松香车间以及生产线改造	自筹	2,798,884.72	125,262.17		2,924,146.89
造粒车间和造粒平台改造	自筹	1,393,312.93	387,090.37		1,780,403.30
成品库厂以及辅助用房	自筹	972,547.95	194,472.81		1,167,020.76
微晶蜡以及原料库改造	自筹		446,759.31		446,759.31
合计		5,164,745.60	1,153,584.66		6,318,330.26

(续表)

项目	资金来源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松香车间以及生产线改造	自筹		2,798,884.72		2,798,884.72
造粒车间和造粒平台改造	自筹		1,393,312.93		1,393,312.93
成品库厂以及辅助用房	自筹		972,547.95		972,547.95
合计			5,164,745.60		5,164,745.60

(3)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不需要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在建工程余额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53,584.66 元, 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扩大生产采购设备、扩建厂房所致。

## 9、工程物资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7月31日
专用材料	34,737.17	660,591.65	680,099.41	15,229.41
合计	34,737.17	660,591.65	680,099.41	15,229.41

(续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专用材料		1,460,136.13	1,425,398.96	34,737.17
合计		1,460,136.13	1,425,398.96	34,737.17

截至2013年7月31日，公司工程物资不存在减值迹象，故不需要计提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10、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 (1) 无形资产原值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7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6,311,693.00			6,311,693.00
软件	19,000.00			19,000.00
合计	6,330,693.00			6,330,693.00
项目	2011年12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6,311,693.00			6,311,693.00
软件	19,000.00			19,000.00
合计	6,330,693.00			6,330,693.00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2,979,413.00	3,332,280.00		6,311,693.00
软件	19,000.00			19,000.00
合计	2,998,413.00	3,332,280.00		6,330,693.00

### (2) 累计摊销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7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620,192.71	75,735.73		695,928.44
软件	10,608.20	1,108.31		11,716.51
合计	630,800.91	76,844.04		707,644.95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495,325.72	124,866.99		620,192.71

软件	8,708.24	1,899.96		10,608.20
合计	504,033.96	126,766.95		630,800.91
<b>项目</b>	<b>2010年1月1日</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1年12月31日</b>
土地使用权	317,803.74	177,521.98		495,325.72
软件	6,808.28	1,899.96		8,708.24
合计	324,612.02	179,421.94		504,033.96

### (3) 无形资产净额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7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5,691,500.29	5,615,764.56
软件	8,391.80	7,283.49
合计	5,699,892.09	5,623,048.05
项目	2011年12月1日	2012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5,816,367.28	5,691,500.29
软件	10,291.76	8,391.80
合计	5,826,659.04	5,699,892.09
项目	2011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2,661,609.26	5,816,367.28
软件	12,191.72	10,291.76
合计	2,673,800.98	5,826,659.04

(4) 截至 2013 年度 1 月-7 月，摊销的金额为 76,844.04 元，2012 年度摊销的金额为 126,766.95 元，2011 年度摊销的金额为 67,341.94 元。2011 年本年摊销金额与累计摊销金额的差异主要为 2011 年 12 月收购麻山化工，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随之并购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所致。

(5)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不需要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 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抵押，详见“14、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计提明细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3年7月31日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3年7月31日
装修费	106,839.60		15,262.80		91,576.80
合计	106,839.60		15,262.80		91,576.80

(续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装修费	146,740.35	130,824.00	170,724.75		106,839.60
合计	146,740.35	130,824.00	170,724.75		106,839.60

(续表)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1年12月31日
厂区绿化费	19,134.80		19,134.80		
装修费	308,053.27		161,312.92		146,740.35
合计	327,188.07		180,447.72		146,740.35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6,136.64	17,745.63	74,608.49	11,305.06	120,074.89	30,018.72
存货跌价准备	92,426.45	13,863.97	92,426.45	13,863.9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0,250.00	21,037.50	140,250.00	21,037.50		
合计	348,813.09	52,647.10	307,284.94	46,206.52	120,074.89	30,018.72

## 13、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2013年7月31日，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明细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7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4,608.49	41,528.15			116,136.64
存货跌价准备	92,426.45				92,426.4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0,250.00				140,250.00
合计	307,284.94	41,528.15			348,813.09

(续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25,188.76		50,580.27		74,608.49
存货跌价准备		92,426.45			92,426.4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0,250.00			140,250.00
合计	125,188.76	232,676.45	50,580.27		307,284.94

(续表)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7,477.84	67,710.92			125,188.76
合计	57,477.84	67,710.92			125,188.76

#### 14、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7月31日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原值				
1、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房权证锡字 XQ1000510657-1 号）	3,173,541.63	3,173,541.63	3,173,541.63	抵押借款
2、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房权证锡字 XQ1000510657-2 号）	4,820,310.99	4,820,310.99	4,820,310.99	抵押借款
3、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979,413.00	2,979,413.00	2,979,413.00	抵押借款
合计	10,973,265.62	10,973,265.62	10,973,265.62	
二、用于担保的资产净值				
1、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房权证锡字 XQ1000510657-1 号）	2,483,296.32	2,340,486.79	2,257,181.26	抵押借款
2、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房权证锡字 XQ1000510657-2 号）	3,771,893.35	3,554,979.09	3,428,445.90	抵押借款
3、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602,020.98	2,547,398.39	2,512,638.56	抵押借款
合计	8,857,210.65	8,442,864.27	8,198,265.72	

####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		17,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15,000,000.00	17,000,000.00

## 2、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61,787.88	1,001,480.25	2,203,386.55
1-2年(含2年)			338,540.00
2-3年(含3年)		328,540.00	
3年以上	328,540.00		
合计	1,890,327.88	1,330,020.25	2,541,926.55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3) 截至2013年7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	291,100.00	设备尾款	对方未催收
无锡科伦达有限公司	37,440.00	设备尾款	对方未催收
合计	328,540.00		

### (4)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2013年7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广东富侍德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	438,750.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抚顺顺缘化工有限公司 (抚顺志达化工)	供应商	352,800.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乐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供应商	312,000.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	供应商	291,100.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无锡市锡山外贸包装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5,764.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合计		1,500,414.00		

2)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	供应商	291,100.00	设备款	对方未催收
无锡市佳拓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供应商	225,000.00	设备款	对方未催收
苏州工业园区自力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8,500.00	货款	对方未催收
无锡市锡山外贸包装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1,478.5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万爱成	供应商	96,923.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合计		933,001.50		

3)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广西梧州荒川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88,710.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苏州工业园区自力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196,500.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株洲松本林化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8,375.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防城港万福林化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5,040.00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无锡市锡山外贸包装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5,113.15	材料款	对方未催收
合计		1,873,738.15		

(5) 2013 年 7 月 31 日的应付账款余额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560,307.63 元，主要为 2013 年 7 月 31 日的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材料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1,211,906.30 元，主要为偿还广西梧州荒川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的采购材料款项。

### 3、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项目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400.00	18,625.00	140,000.00
合计	13,400.00	18,625.00	140,000.00

报告期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



关联方款项。

## (2) 预收账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 1) 2013年7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7月31日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湛江市冠利纸业包装有限公司	客户	13,400.00	1年以内	100.00	预收货款
合计		13,400.00		100.00	

### 2)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埃森斯(北京)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客户	18,625.00	1年以内	100.00	预收货款
合计		18,625.00		100.00	

### 3) 2011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1年12月31日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汕头精艺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客户	82,000.00	1年以内	58.57	预收货款
江西药都樟树制药有限公司	客户	40,500.00	1年以内	28.93	预收货款
广州市和明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	17,500.00	1年以内	12.50	预收货款
合计		140,000.00		100.00	

## 4、应付利息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883.01	29,416.67	
合计	28,883.01	29,416.67	

## 5、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7月31日
一、工资、奖金、		2,733,003.68	2,733,003.68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7月31日
津贴和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271,205.01	198,169.79	73,035.22
三、社会保险费		331,828.64	331,828.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9,525.31	129,525.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9,453.70	179,453.70	
失业保险费		6,024.94	6,024.94	
工伤保险费		11,402.25	11,402.25	
生育保险费		5,422.44	5,422.44	
四、住房公积金		41,560.00	41,56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92.00	3,992.00	
合计		3,381,589.33	3,308,554.11	73,035.22

(续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729.00	3,982,309.88	4,105,038.88	
二、职工福利费		247,288.64	247,288.64	
三、社会保险费		378,446.04	378,446.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515.34	81,515.34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4,414.94	264,414.94	
失业保险费		8,991.46	8,991.46	
工伤保险费		15,431.98	15,431.98	
生育保险费		8,092.32	8,092.32	
四、住房公积金		65,400.00	65,4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64.00	4,164.00	
合计	122,729.00	4,677,608.56	4,800,337.56	

(续表)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38,098.10	1,115,369.10	122,729.00
二、职工福利费		159,604.14	159,604.14	
三、社会保险费		235,031.00	235,031.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028.00	61,028.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4,525.00	144,525.00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失业保险费		14,234.00	14,234.00	
工伤保险费		8,739.00	8,739.00	
生育保险费		6,505.00	6,505.00	
四、住房公积金		44,096.00	44,09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18.00	1,918.00	
合计		1,678,747.24	1,556,018.24	122,729.00

2012年度的应付职工薪酬发生额较2011年度增加2,998,861.32元，主要原因系公司2012年度员工扩招且物价、工资水平上涨所致；2013年1月-7月的应付职工薪酬发生额较2012年同期应付职工薪酬发生额略有增加，系物价、工资水平上涨所致。

## 6、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26,474.28	-660,575.55	302,074.14
企业所得税	-139,703.73	-10,007.57	331,268.23
印花税	1,173.80	1,265.60	9,364.22
房产税	276,987.98	267,019.52	133,034.33
土地使用税	451,843.14	365,991.17	325,167.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79.33	1,841.98	61,420.67
教育费附加	40,842.20	37,620.40	10,476.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228.14	25,080.27	71,342.49
防洪保安基金	3,698.91	12,328.49	24,047.27
个人所得税	5,548.36	6,328.02	
营业税	8,750.00		
合计	457,973.85	46,892.33	1,268,195.36

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2012年12月31日余额-10,007.57元，2013年7月31日余额为-139,703.73元，原因为公司2012年按25%税率进行企业所得税预缴，年终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变更为15%税率，出现的负数余额即公司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 7、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分析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02,630.77	553,857.87	3,369,411.71
1至2年(含2年)		248,850.27	
2至3年(含3年)	248,850.27		
3年以上			
合计	651,481.04	802,708.14	3,369,411.71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党渭铭	控股股东、董事长、 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400,000.00	550,000.00	
李新俊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持股5%以上 股东	6,062.20	6,062.20	1,025,309.41
凌福定	监事会主席、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	95,121.21	95,121.21	1,025,309.41
李文俊	董事、公司持股5% 以上股东	124,022.95	124,022.95	1,230,371.24
合计		625,206.36	775,206.36	3,280,990.06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党渭铭	控股股东、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实际 控制人、财务负责 人	400,000.00	550,000.00	
李文俊	董事、公司持股5% 以上股东	124,022.95	124,022.95	1,230,371.24
凌福定	监事会主席、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	95,121.21	95,121.21	1,025,309.41
危化品安全 生产费用	非关联方	23,643.91	23,643.91	37,641.91
李新俊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持股5%以上 股东	6,062.20	6,062.20	1,025,309.41
合计		648,850.27	798,850.27	3,318,631.97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李新俊	董事、副总经理、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6,062.20	6,062.20	
凌福定	监事会主席、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95,121.21	95,121.21	
李文俊	董事、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124,022.95	124,022.95	
危化品安全生产费用	非关联方	23,643.91	23,643.91	
合计		248,850.27	248,850.27	

(5)其他应付款 2013 年 7 月 31 日的余额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减少 151,227.10 元, 主要原因为偿还控股股东党渭铭的 150,000.00 元; 其他应付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比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减少 2,566,703.57 元, 主要为偿还股东李新俊、李文俊、凌福定的往来款项。

####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36,403,333.00
资本公积	736,523.10	736,523.10	2,901,167.00
盈余公积	153,505.00	153,505.00	143,202.31
未分配利润	-3,243,356.51	-1,603,089.10	2,005,732.38
合计	37,646,671.59	39,286,939.00	41,453,434.69

股本的具体变化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4、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2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 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草案),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由 3,640.3333 万元变更至 4,000.00 万元, 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后净资产为 40,736,523.10 元, 共折合为 4,000.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净资产大于折合股本后的金额 736,523.10 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

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2 年 5 月 25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 [2012]166 号验资报告验证。

##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与公司关系
党渭铭	66.45	26,579,700.00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李新俊	董事、副总经理、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注 1）
李文俊	董事、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注 1）
凌福定	监事会主席、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注 4）
党跃平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销售负责人（注 2）
党怡平	董事、副总经理（注 2）
秦秋凤	董事
王晓宏	独立董事
吴凡	控股股东党渭铭的配偶（注 3）
成冰	监事
周朋生	监事、股东
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由李新俊控制
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	由李新俊、李文俊控制
加拿大南山贸易有限公司	李蒙俊所有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无锡太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晓宏为其法定代表人
进贤南运清洗服务有限公司	由李文俊、李新俊、凌福定控制
南昌巴马科技有限公司	由李新俊控制

注 1：李新俊、李文俊、李蒙俊为兄弟关系，李蒙俊为李新俊、李文俊胞弟。

注 2：党跃平、党怡平为兄弟关系，均为实际控制人党渭铭之子。

注 3：吴凡为党渭铭的配偶，党跃平、党怡平均为吴凡之子。

注 4：凌福定系李文俊的妹夫。

## 2、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3) 关联方资金往来

有限公司时期，各项制度尚不规范，存在股东从公司拆借款项的情况，借款时间都比较短，公司经营资金紧张的情况下，公司亦会向股东借入款项。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具体明细如下：

#### ①信达胶脂与各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发生额明细情况：

##### A、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1年1月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1年12月31日
党怡平	800,000.00		800,000.00	

2011年度信达胶脂收到党怡平还款 800,000.00 元。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2年12月31日
党跃平		230,000.00	230,000.00	

2012年度信达胶脂借给党跃平 230,000.00 元，收到党跃平还款 230,000.00 元。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3年7月31日
党跃平		1,500,000.00	1,500,000.00	

2013年1-7月信达胶脂借给党跃平 1,500,000.00 元，收到党跃平还款 1,500,000.00 元。

##### B、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1年1月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1年12月31日
吴凡	2,000,000.00		2,000,000.00	

党跃平		2,000,000.00	2,000,000.00	
党怡平	1,400,000.00	500,000.00	1,900,000.00	
合计	3,400,000.00	2,500,000.00	5,900,000.00	

2011 年度信达胶脂向各关联方借款 2,500,000.00 元；其中信达胶脂向党跃平借款 2,000,000.00 元；信达胶脂向党怡平借款 500,000.00 元。

2011 年度信达胶脂向各关联方还款 5,900,000.00 元；其中归还吴凡 2,000,000.00 元；归还党跃平 2,000,000.00 元；归还党怡平 1,900,000.00 元。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党渭铭		600,000.00	50,000.00	550,000.00

2012 年度信达胶脂向党渭铭借款 600,000.00 元。

2012 年度信达胶脂向党渭铭还款 50,000.00 元。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3 年 7 月 31 日
党渭铭	550,000.00		150,000.00	400,000.00

2013 年 1-7 月信达胶脂向党渭铭还款 150,000.00 元。

## ②麻山化工与各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发生额明细情况：

### A、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1 年 1 月 1 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李新俊		1,025,309.41		1,025,309.41
凌福定		1,025,309.41		1,025,309.41
李文俊		1,230,371.24		1,230,371.24
合计		3,280,990.06		3,280,990.06

2011 年度麻山化工向各关联方借款 3,280,990.06 元；其中向李新俊借款 1,025,309.41 元；向凌福定借款 1,025,309.41 元，向李文俊借款 1,230,371.24 元。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李新俊	1,025,309.41		1,019,247.21	6,062.20
凌福定	1,025,309.41		930,188.20	95,121.21



李文俊	1,230,371.24		1,106,348.29	124,022.95
合计	3,280,990.06		3,055,783.70	225,206.36

2012 年度麻山化工向各关联方还款 3,055,783.70 元：其中向李新俊还款 1,019,247.21 元；向凌福定还款 930,188.20 元；向李文俊还款 1,106,348.29 元。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3 年 7 月 31 日
李新俊	6,062.20			6,062.20
凌福定	95,121.21			95,121.21
李文俊	124,022.95			124,022.95
合计	225,206.36			225,206.36

### 3、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3 年 1 月-7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海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萜烯树脂					602,564.10	30.60	协议价格
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萜烯树脂			247,863.25	21.59	389,743.59	19.79	协议价格
加拿大南山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二乙烯三胺五甲叉膦酸					904,680.84	45.94	协议价格
合计				247,863.25	21.59	1,896,988.53	96.33	

公司关联交易全部为 2011 年收购麻山化工初期，麻山化工与其原来客户的销售，公司收购后，麻山化工生产的产品纳入公司销售渠道，2012 年之后已无对原来关联方的销售。前述关联交易属于特定情况下发生，具有暂时性、偶发性，不具有持续性、经常性。

加拿大南山公司主要业务为水处理剂类化学品的贸易，麻山化工自主对加拿

大南山贸易有限公司出口销售，直接与加拿大南山贸易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销售产品为二乙烯三胺五甲叉膦酸，2011 年的销售额为 904,680.84 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45.94%。二乙烯三胺五甲叉膦酸可用做过氧化物稳定剂、纺织印染用螯合剂、颜料的分散剂、化肥中微量元素携带剂、混凝土添加剂。此外，在造纸、电镀和化妆品等方面也得到了广泛应用。

2008 年 11 月 26 日，麻山化工已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登记号为：00580310，进出口企业代码：360073915389X。同时对营业执照进行了变更，经营范围已包括进出口贸易，麻山化工取得了自主进出口权。

销售合同、出口报关手续、销售发票、装船运输单据对于货物品类、数量的记载一致，记载日期与业务发生时间相符，因此麻山化工与加拿大南山贸易有限公司的销售是真实的。

根据销售合同，货物运抵目的港后 30 天内，加拿大南山公司验收货物后支付货款，麻山化工于 2012 年 1 月收到最后一笔货款并办理完结汇，货物的所有权已实现转移，此后麻山化工与加拿大南山公司再无交易发生，也未收到加拿大南山公司退货或发生其他纠纷，上述销售实现了最终销售。

####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关联方应收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加拿大南山贸易有限公司					477,787.28	4,777.87
合计					477,787.28	4,777.87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对加拿大南山贸易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系子公司麻山化工 2011 年产生的销售货款，该笔款项已于 2012 年收回。

##### (2)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

无。

##### (3)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	------------------

关联方名称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党渭铭	400,000.00	550,000.00	
李新俊	6,062.20	6,062.20	1,025,309.41
凌福定	95,121.21	95,121.21	1,025,309.41
李文俊	124,022.95	124,022.95	1,230,371.24
合计	625,206.36	775,206.36	3,280,990.06

截至2013年7月31日，公司对关联股东党渭铭、李新俊、凌福定、李文俊的其他应付款均为向上述关联方借入的款项。因公司经营资金紧张，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向股东的借入款项均系无息借款。

### 5、关联担保情况

2011年党渭铭、党怡平、党跃平与富登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借款1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3年7月31日，该笔借款已还清。

2013年党渭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名下房产锡房权证字第WX1000670810号、锡房权证字第WX1000670814号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借款300万元提供最高额担保。麻山化工作为共同债务人，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相应承诺函。

### 6、关联交易定价机制、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2011年12月麻山化工对关联方上海麻山化工销售萘烯树脂合计40.50吨，销售金额602,564.10元，平均单价14,878.13元/吨；麻山化工对关联方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销售萘烯树脂合计16吨，销售金额389,743.59元，平均销售价格24,358.97元/吨；2011年麻山化工对第三方销售萘烯树脂单价在17,948.72元/吨至35,042.74元/吨。2012年1月，麻山化工对广州金运华化工有限公司销售萘烯树脂10吨，销售金额247,863.25元，平均销售单价24,786.32元/吨，2012年麻山化工对第三方销售萘烯树脂单价在11,111.11元/吨至27,350.43元/吨，对关联方销售萘烯树脂的平均单价在对第三方销售单价的区间之内。

2011年12月麻山化工对关联方加拿大南山公司销售二乙烯三胺五甲叉磷酸80吨，销售金额904,680.84元，平均销售价格11,308.51元/吨；2011年麻山化

工对第三方销售二乙烯三胺五甲叉膦酸销售单价 4,786.32 元/吨，2012 年对三方的销售二乙烯三胺五甲叉膦酸单价在 4,786.32 元/吨至 9,858.13 元/吨。对加拿大南山公司销售的为浓度高的原液，因此价格较高。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关联交易未建立专门的审批制度，未对相关关联交易履行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借款已经全体股东追认，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合法、有效。

## 7、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成立之初，设立了董事会，建立了相应的内控制度，有限公司章程对部分重大决策事项进行了规定，但是，这些规定并非十分具体、完善，对关联担保、交易事项亦无具体规定，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仍有不足之处。公司管理层承诺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将在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履行相应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新设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关于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和关联方借款均进行了具体规范。有关规定如下：

(1) 一个会计年度内，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高于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

(2) 一个会计年度内，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但尚未达到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3) 一个会计年度内，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或尚未达到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由公司总经理

批准决定。

## 8、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并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十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3、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2012 年 7 月，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科技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拥有的锡新国有（2005）字第 1041 号房产作抵押，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为 1600 万元。于 2012 年 8 月 04 日办理了抵押登记，抵押期限自 2012 年 7 月 3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0 日。该事项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分析如下：

#### 1)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合计金额（元）	18,000,000.00	15,000,000.00	17,000,000.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89%	28.16%	33.53%
资产负债率（合并）	35.93%	30.48%	38.09%
流动比率（倍）	1.20	1.34	1.33
速动比率（倍）	0.80	0.63	0.8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7	6.12	9.42
存货周转率（次）	2.65	4.09	7.44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3.89%、28.16% 和 33.53%，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5.93%、30.48% 和 37.09%，处于较低水平，反映公司偿债能力较强，尚有进一步进行债务融资的空间。

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20、1.34 和 1.33，速动比率分别为 0.80、0.63 和 0.89，保持相对稳定。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周转天数平均在 2-3 个月，流动性较强，因此公司的短期偿债风险相对较小。

综上，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到期不能偿还债务的风险很小。

2) 截至目前与农业银行科技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如下：

借款期限		利率	本金（元）
借款日	约定还款日		
2012.09.17	2013.09.16	基准利率上浮 15%	7,000,000.00
2012.08.26	2013.07.30	基准利率上浮 20%	8,000,000.00
2013.07.17	2014.07.16	基准利率上浮 15%	8,000,000.00
2013.8.29	2014.8.22	基准利率上浮 15%	7,000,000.00

公司 2012 年与农业银行科技支行之借款到期后，公司已按期归还；公司 2013 年新增借款将于 2014 年 7 至 8 月间归还，在此之前农业银行不会行驶抵押权。

从公司近两年一期经营状况来看，公司银行借款基本维持在 1500 万至 1800 万的水平，上述借款对公司日常经营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负债率仍处于较低水平，能够在生产经营中获得资金或者通过融资按时归还农业银行借款，从而避免出现农业银行行使抵押权的情况。

#### 十四、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无锡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涉及的麻山化工股东全部权益出具了华信评报字[2011]第 68 号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的目的，经评估人员分析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土地使用权采用基准地价法进行评估。具体为：流动资产采用成本法，固定资产采用重置成本法，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负债采用成本法。经评估确认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确认账面价值 7,270,178.35 元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12,555,769.67 元。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方法为成本法,并由其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2]第 276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账面价值 4,073.65 万元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5,047.96 万元。

除上述资产评估以外,本公司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 **十五、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 **2、具体的分配政策**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3、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2012 年,根据第三次董事会会决议,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股利 286,404.62 元。

### **4、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非上市公司股利分配的文件规定,公司本次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将按照 2013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内容执行。具体实施

计划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草案）》提出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决定。

## 十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麻山化工。

麻山化工成立于2002年5月27日，注册资本为1,1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新俊，主营业务为：食品添加剂（待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后方可生产经营）、萜烯树脂、C5系列树脂、松节油、松香（凭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生产经营），二乙烯三胺五甲叉磷酸五钠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	股权	1,160	100.00%
合计	--	--	1,160.00	100.00%

公司2011年12月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受让取得麻山化工100.00%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麻山化工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7月31日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13年7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223,309.52	17,872,167.82
净资产	3,655,119.68	4,793,749.46
财务指标	2013年1-7月	2012年
营业收入	2,279,715.77	2,080,828.43
净利润	-1,138,629.78	-2,575,823.61

## 十七、风险因素

###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为党渭铭，与党跃平、党怡平为父子关系，合计持有公司73.78%的股权，身兼了公司核心管理及核心技术的职务，三人通过行使表决权可以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左右公司的重大投资、财务管理以及人事的任免。三人可利用其股权优势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



制度，最终实现公司所有权与控制权的分离，建立起完整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

## **2、公司对少量重点客户存在一定销售依赖的风险**

公司对重点客户如箭牌公司、上海胶基和无锡新中润三家公司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箭牌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4.62%、24.36%、34.13%。上海胶基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3.35%、21.90%、20.14%。公司通过无锡新中润出口至不凡帝集团的销售额在2011年、2012年、2013年1-7月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比例分别为19.83%、26.18%、21.65%。这是公司下游应用领域目前的发展状况和公司实施的大客户服务策略所决定的。公司虽然与箭牌和不凡帝已建立起稳定、持续、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但存在可能因重大客户生产经营出现波动或其他原因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公司将通过两方面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一是积极扩大业务规模，提高服务能力，开拓新客户；二是通过继续加大技术投入，提升研发能力，并适时进入新的应用行业。

## **3、税收优惠丧失的风险及对策**

公司于2012年8月6日取得编号GR201232000040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2012年8月6日至2015年8月6日。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九十三条中规定了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2011年度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2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但是如果公司未能在历次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重新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未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现有的税收优惠有可能丧失，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2012年公司开始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2012年至2015年将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政策。公司将严格参照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

## **4、新收购子公司麻山化工连续亏损的风险**

2011年12月13日，公司收购麻山化工100%股权。截至目前，麻山化工尚处

于试生产阶段，产量和销售都比较低。麻山化工2012年、2013年1-7月实现营业收入2,080,828.43元，2,454,715.77元，亏损额分别为3,415,141.05元，1,468,045.80元，未来如果麻山化工不能实现盈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大对麻山化工技术改造的投入，提高麻山化工的生成能力和产品质量，同时有效利用公司的销售渠道推广麻山化工的产品。

## **5、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稳定、高素质的专业科技人才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激烈的人才竞争也可能使公司面临人力资源成本迅速上升的问题。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科技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潜在的人才流失将使公司在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生产管理等方面受到不利影响。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核心技术团队不稳，从而对公司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制定更为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通过建立完善的绩效管理体系，加大人才梯队建设力度，积极储备高素质人才。此外，公司积极创造良好的企业文化，通过科学管理、文化融合、多重激励和职业生涯培训等方式来吸引人才，以发展留住人才。

## **6、技术替代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目前为传统的口香糖胶基原料及食品包装类行业。随着市场竞争的深化，会有一些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应用在上述行业出现，新技术及新工艺的出现有可能意味着市场格局的重新调整。如果公司未紧跟潮流，推出适合行业发展的产品，将会面临被淘汰的可能。

公司将采用以下策略和方法降低其对公司的影响。通过增强研发能力，创造出价格更为低廉、性能更加良好、制造工艺更加成熟、质量更加稳定的新产品，立足国内市场，在具备丰富国内行业经验和相对成本优势的前提下，采用差异化竞争策略，提供给客户高性价比的产品。

## **7、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

实践检验，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公司内部管理需要不断提高。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公司将继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并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管理公司。

## **8、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是松香和石蜡，原材料在产品制造成本中所占的比例较高，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幅度较大，给公司的利润空间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例如2008年度，公司主要原材料（如松香、石蜡等）的采购成本比2007年有较大幅度提高，对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虽然公司采取了有效的措施，防范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但由于化工原材料是我国国民经济中重要的基础材料，其价格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变化和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未来化工原材料价格变动的不确定性，仍将会对公司盈利情况产生一定的风险。

公司将通过增强研发能力，创造出价格更为低廉、性能更加良好的新产品，降低原材料价格对公司产品价格的影响。

## **9、政策风险**

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属于食品添加剂类产品，国家食品药品技术监督及卫生部门有一系列的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及《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对这些产品的研发、注册、生产、销售进行规范，尤其随着国家对食品添加剂行业监管制度的加强，各项规定更加严格，准入门槛也将更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满足国家相关部门的规定，公司生产经营许可将有可能被暂停或取消，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采用通过加大对产品的投入研发，规范企业生产中的研发、注册、生产、销售流程，持续满足国家相关部门的规定。

## 10、公司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比2011年营业收入下降31.04%，2013年1-7月、2012年、2011年分别实现净利润-1,640,267.41元、-1,880,091.07元和2,771,042.80元，近一年一期出现亏损，截至2013年7月31日，累计亏损3,243,356.52元，未来如果不能实现盈利，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积极扩大业务规模，开拓新客户扩大销售同时加强成本控制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 第五节有关声明

##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董事签名：

- |       |            |       |            |
|-------|------------|-------|------------|
| 1、党渭铭 | <u>党渭铭</u> | 2、党跃平 | <u>党跃平</u> |
| 3、党怡平 | <u>党怡平</u> | 4、李新俊 | <u>李新俊</u> |
| 5、李文俊 | <u>李文俊</u> | 6、秦秋凤 | <u>秦秋凤</u> |
| 7、王晓宏 | <u>王晓宏</u> |       |            |

监事签名：

- |       |            |      |           |
|-------|------------|------|-----------|
| 1、凌福定 | <u>凌福定</u> | 2、成冰 | <u>成冰</u> |
| 3、周朋生 | <u>周朋生</u> |      |           |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 |       |            |       |            |
|-------|------------|-------|------------|
| 1、党跃平 | <u>党跃平</u> | 2、党怡平 | <u>党怡平</u> |
| 3、李新俊 | <u>李新俊</u> |       |            |



(盖章)

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0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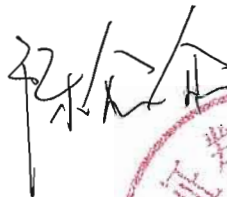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颜燎原



李娜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0日





##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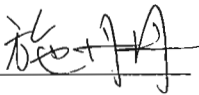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刘新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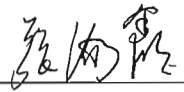
##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无锡信达胶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3] 005569 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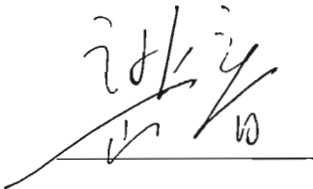


施丹丹



张海霞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年1月10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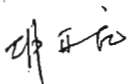
经办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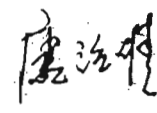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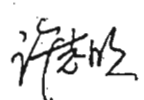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华信评报字【2011】第 68 号《无锡信达胶脂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涉及的江西麻山化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经办人员:   


无锡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章)

